小王子

安托萬・德・聖－埃克蘇佩里



目錄

序言



獻給列翁・維爾特

我請孩子們原諒我把這本書獻給了一個大人。我有一個很重要的理由：這個大人是我在世界上最好的朋友。我還有另一個理由：這個大人他什么都能懂，甚至給孩子們寫的書他也能懂。我的第三個理由是：這個大人住在法國，他在那里挨餓、受凍。他很需要安慰。如果這些理由還不夠的話，那么我愿意把這本書獻給兒童時代的這個大人。所有的大人都曾經是個孩子。(可惜，只有很少的一些大人記得這一點。) 因此，我就把獻詞改為：

獻給還是小男孩時的列翁・維爾特

第 1 章

當我還只有六歲的時候，在一本描寫原始森林的名叫《真實的故事》的書中，看到了一副精彩的插畫，畫的是一條蟒蛇正在吞食一只大野獸。頁頭上就是那副畫的摹本。



這本書中寫道："這些蟒蛇把它們的獵獲物不加咀嚼地囫圇吞下，爾后就不能再動彈了；它們就在長長的六個月的睡眠中消化這些食物。"當時，我對叢林中的奇遇想得很多，于是，我也用彩色鉛筆畫出了我的第一副圖畫。我的第一號作品。它是這樣的：



我把我的這副杰作拿給大人看，我問他們我的畫是不是叫他們害怕。

他們回答我說："一頂帽子有什么可怕的？"

我畫的不是帽子，是一條巨蟒在消化著一頭大象。于是我又把巨蟒肚子里的情況畫了出來，以便讓大人們能夠看懂。這些大人總是需要解釋。我的第二號作品是這樣的：



大人們勸我把這些畫著開著肚皮的，或閉上肚皮的蟒蛇的圖畫放在一邊，還是把興趣放在地理、歷史、算朮、語法上。就這樣，在六歲的那年，我就放棄了當畫家這一美好的職業。

我的第一號、第二號作品的不成功，使我泄了氣。這些大人們，靠他們自己什么也弄不懂，還得老是不斷地給他們作解釋。這真叫孩子們膩味。

后來，我只好選擇了另外一個職業，我學會了開飛機，世界各地差不多都飛到過。的確，地理學幫了我很大的忙。我一眼就能分辨出中國和亞里桑那。要是夜里迷失了航向，這是很有用的。

這樣，在我的生活中，我跟許多嚴肅的人有過很多的接觸。我在大人們中間生活過很長時間。我仔細地觀察過他們，但這并沒有使我對他們的看法有多大的改變。

當我遇到一個頭腦看來稍微清楚的大人時，我就拿出一直保存著的我那第一號作品來測試測試他。我想知道他是否真的有理解能力。可是，得到的回答總是：“這是頂帽子。”我就不和他談巨蟒呀，原始森林呀，或者星星之類的事。我只得遷就他們的水平，和他們談些橋牌呀，高爾夫球呀，政治呀，領帶呀這些。于是大人們就十分高興能認識我這樣一個通情達理的人。

第 2 章

我就這樣孤獨地生活著，沒有一個能真正談得來的人，一直到六年前在撒哈拉沙漠上發生了那次故障。我的發動機里有個東西損壞了。當時由于我既沒有帶機械師也沒有帶旅客，我就試圖獨自完成這個困難的維修工作。這對我來說是個生與死的問題。我隨身帶的水只夠飲用一星期。

第一天晚上我就睡在這遠離人間煙火的大沙漠上。我比大海中伏在小木排上的遇難者還要孤獨得多。而在第二天拂曉，當一個奇怪的小聲音叫醒我的時候，你們可以想見我當時是多么吃驚。這小小的聲音說道：

“請你給我畫一只羊，好嗎?”

“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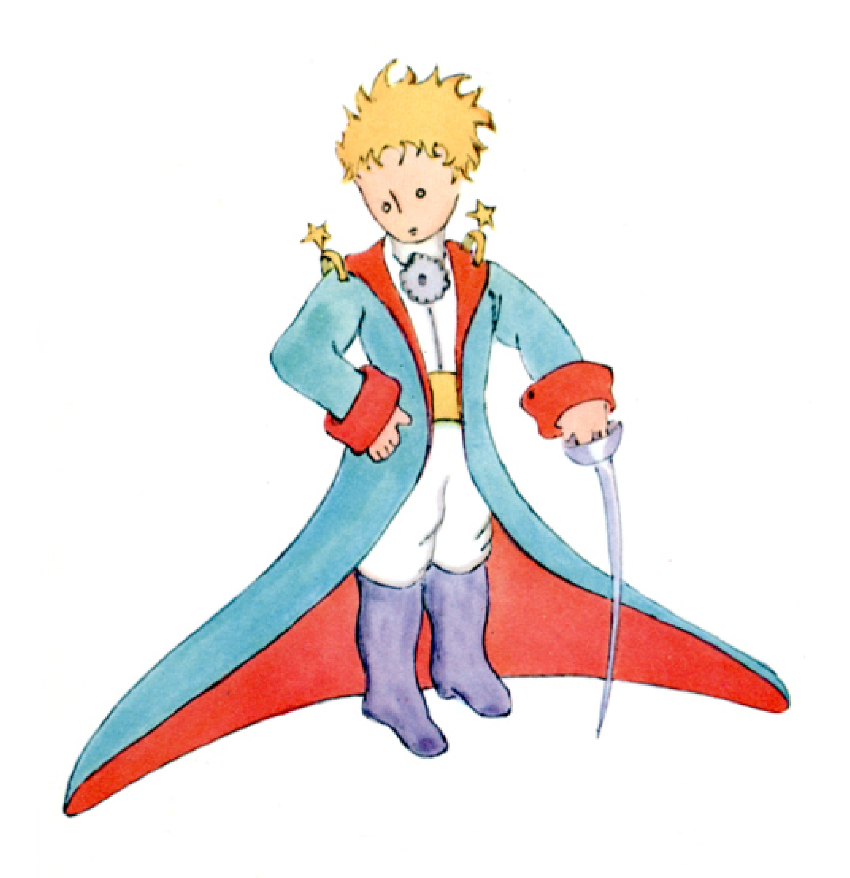
“給我畫一只羊……”

我象是受到驚雷轟擊一般，一下子就站立起來。我使勁地揉了揉眼睛，仔細地看了看。我看見一個十分奇怪的小家伙嚴肅地朝我凝眸望著。這是后來我給他畫出來的最好的一副畫像。

可是，我的畫當然要比他本人的模樣遜色得多。這不是我的過錯。六歲時，大人們使我對我的畫家生涯失去了勇氣，除了畫過開著肚皮和閉著肚皮的蟒蛇，后來再沒有學過畫。

我驚奇地睜大著眼睛看著這突然出現的小家伙。你們不要忘記，我當時處在遠離人煙千里之外的地方。而這個小家伙給我的印象是，他既不象迷了路的樣子，也沒有半點疲乏、飢渴、懼怕的神情。他絲毫不象是一個迷失在曠無人煙的大沙漠中的孩子。當我在驚訝之中終于又能說出話來的時候，對他說道：

“唉，你在這兒干什么?”



可是他卻不慌不忙地好象有一件重要的事一般，對我重復地說道：

“請……給我畫一只羊……”

當一種神秘的東西把你鎮住的時候，你是不敢不聽從它的支配的，在這曠無人煙的沙漠上，面臨死亡的危險的情況下，盡管這樣的舉動使我感到十分荒誕，我還是掏出了一張紙和一支鋼筆。這時我卻又記起，我只學過地理、歷史、算朮和語法，就有點不大高興地對小家伙說我不會畫畫。他回答我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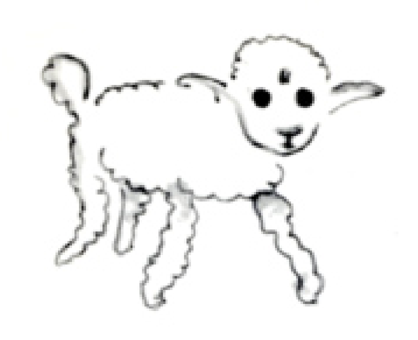
“沒有關系，給我畫一只羊吧！”

因為我從來沒有畫過羊，我就給他重畫我所僅僅會畫的兩副畫中的那副閉著肚皮的巨蟒。

“不，不！我不要蟒蛇，它肚子里還有一頭象。”

我聽了他的話，簡直目瞪口呆。他接著說：“巨蟒這東西太危險，大象又太占地方。我住的地方非常小，我需要一只羊。給我畫一只羊吧。”

我就給他畫了。



他專心地看著，隨后又說：

“我不要，這只羊已經病得很重了。給我重新畫一只。”

我又畫了起來。



我的這位朋友天真可愛地笑了，并且客氣地拒絕道：“你看，你畫的不是小羊，是頭公羊，還有犄角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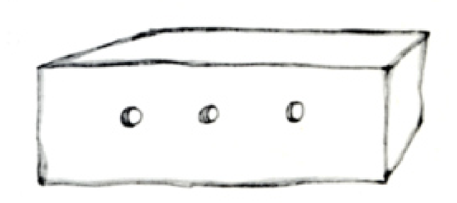
于是我又重新畫了一張。



這副畫同前几副一樣又被拒絕了。

“這一只太老了。我想要一只能活得長的羊。”

我不耐煩了。因為我急于要檢修發動機，于是就草草畫了這張畫，并且匆匆地對他說道：



“這是一只箱子，你要的羊就在里面。”

這時我十分驚奇地看到我的這位小評判員喜笑顏開。他說：

“這正是我想要的,……你說這只羊需要很多草嗎?”

“為什么問這個呢?”

“因為我那里地方非常小……”

“我給你畫的是一只很小的小羊，地方小也夠喂養它的。”

他把腦袋靠近這張畫。

“并不象你說的那么小……瞧！它睡著了……”

就這樣，我認識了小王子。

第 3 章

我費了好長時間才弄清楚他是從哪里來的。小王子向我提出了很多問題，可是，對我提出的問題，他好象壓根沒有聽見似的。他無意中吐露的一些話逐漸使我搞清了他的來歷。例如，當他第一次瞅見我的飛機時（我就不畫出我的飛機了，因為這種圖畫對我來說太復雜），他問我道：

“這是個啥玩藝?”

“這不是‘玩藝兒’。它能飛。這是飛機。是我的飛機。”

我當時很驕傲地告訴他我能飛。于是他驚奇地說道：

“怎么？你是從天上掉下來的?”

“是的”。我謙遜地答道。

“啊？這真滑稽。”

此時小王子發出一陣清脆的笑聲。這使我很不高興。我要求別人嚴肅地對待我的不幸。然后，他又說道：

“那么，你也是從天上來的了！你是哪個星球上的?”

即刻，對于他是從哪里來的這個秘密我隱約發現到了一點線索；于是，我就突然問道：

“你是從另一個星球上來的嗎?”

可是他不回答我的問題。他一面看著我的飛機，一面微微地點點頭，接著說道：

“可不是么，乘坐這玩藝兒，你不可能是從很遠的地方來的……”

說到這里，他就長時間地陷入沉思之中。然后，從口袋里掏出了我畫的小羊，看著他的寶貝入了神。

你們可以想見這種關于“別的星球”的若明若暗的話語使我心里多么好奇。因此我竭力地想知道其中更多的奧秘。

“你是從哪里來的，我的小家伙？你的家在什么地方？你要把我的小羊帶到哪里去?”



他沉思了一會，然后回答我說：

“好在有你給我的那只箱子，夜晚可以給小羊當房子用。”

“那當然。如果你聽話的話，我再給你畫一根繩子，白天可以栓住它。再加上一根扦杆。”

我的建議看來有點使小王子反感。

“栓住它，多么奇怪的主意。”

“如果你不栓住它，它就到處跑，那么它會跑丟的。”

我的這位朋友又笑出了聲：

“你想要它跑到哪里去呀？”

“不管什么地方。它一直往前跑……”

這時，小王子鄭重其事地說：

“這沒有什么關系，我那里很小很小。”

接著，他略帶傷感地又補充了一句：

“一直朝前走，也不會走出多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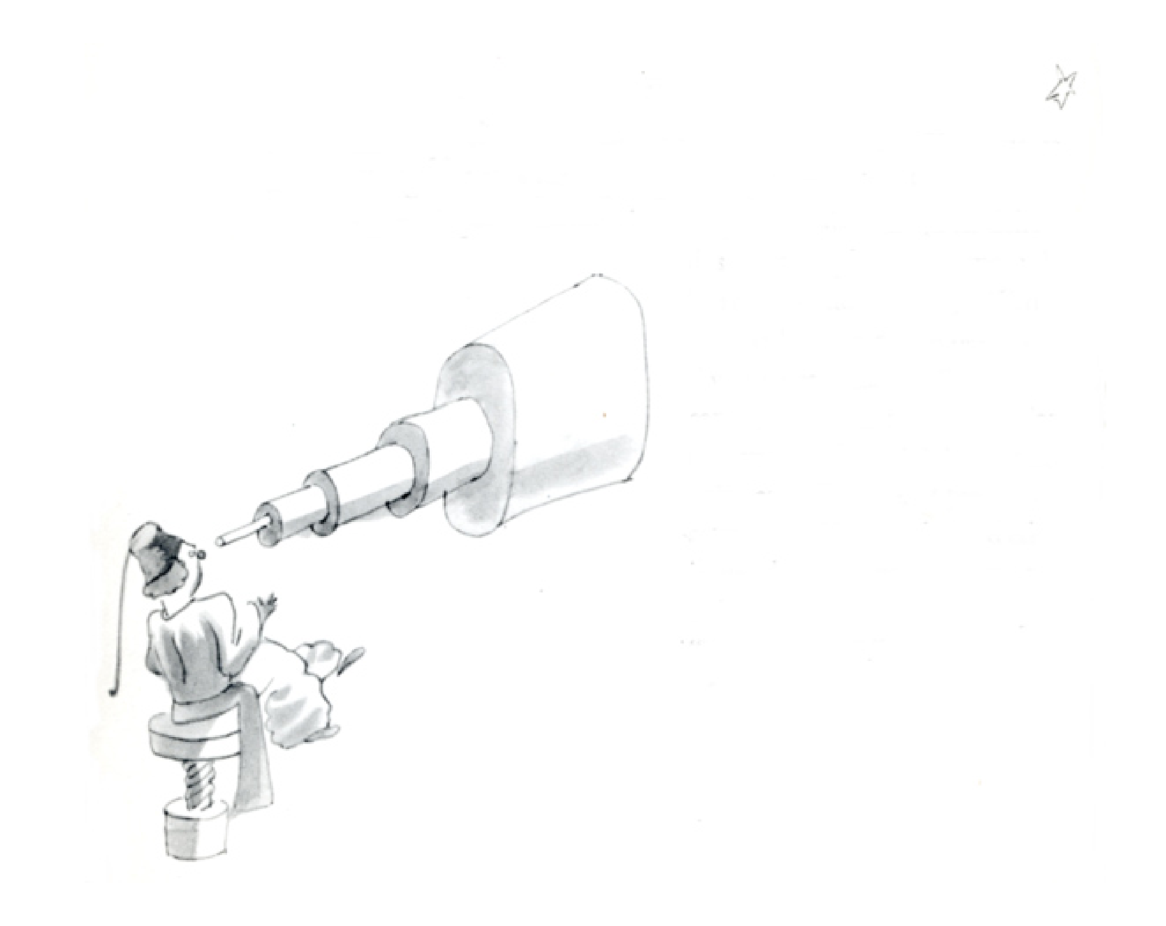
第 4 章

我還了解到另一件重要的事，就是他老家所在的那個星球比一座房子大不了多少。



這倒并沒有使我感到太奇怪。我知道除地球、木星、火星、金星這几個有名稱的大行星以外，還有成百個別的星球，它們有的小得很，就是用望遠鏡也很難看見。當一個天文學者發現了其中一個星星，他就給它編上一個號碼，例如把它稱作“325 小行星”。

我有重要的根據認為小王子所來自的那個星球是小行星 B612。這顆小行星僅在 1909 年被一個土耳其天文學家用望遠鏡看見過一次。



當時他曾經在一次國際天文學家代表大會上對他的發現作了重要的論証。但由于他所穿衣服的緣故，那時沒有人相信他。那些大人們就是這樣。



幸好，土耳其的一個獨裁者，為了小行星 B612 的聲譽，迫使他的人民都要穿歐式服裝，否則就處以死刑。1920 年，這位天文學家穿了一身非常漂亮的服裝，重新作了一次論証。這一次所有的人都同意他的看法。



我給你們講關于小行星 B612 的這些細節，并且告訴你們它的編號，這是由于這些大人的緣故。這些大人們就愛數目字。當你對大人們講起你的一個新朋友時，他們從來不向你提出實質性的問題。他們從來不講："他說話聲音如何啊？他喜愛什么樣的游戲啊？他是否收集蝴蝶標本呀？"他們卻問你："他多大年紀呀？弟兄几個呀？體重多少呀？他父親掙多少錢呀？"他們以為這樣才算了解朋友。如果你對大人們說："我看到一幢用玫瑰色的磚蓋成的漂亮的房子，它的窗戶上有天竺葵，屋頂上還有鴿子……"他們怎么也想象不出這種房子有多么好。必須對他們說："我看見了一幢價值十萬法郎的房子。"那么他們就驚叫道："多么漂亮的房子啊！"

要是你對他們說："小王子存在的証據就是他非常漂亮，他笑著，想要一只羊。他想要一只小羊，這就証明他的存在。"他們一定會聳聳肩膀，把你當作孩子看待！但是，如果你對他

們說：“小王子來自的星球就是小行星 B612”，那么他們就十分信服，他們就不會提出一大堆問題來和你糾纏。他們就是這樣的。小孩子們對大人們應該寬厚些，不要埋怨他們。

當然，對我們懂得生活的人來說，我們才不在乎那些編號呢！我真愿意象講神話那樣來開始這個故事，我真想這樣說：

“從前呀，有一個小王子，他住在一個和他身體差不多大的星球上，他希望有一個朋友……”對懂得生活的人來說，這樣說就顯得真實。

我可不喜歡人們輕率地讀我的書。我在講述這些往事時心情是很難過的。我的朋友帶著他的小羊已經離去六年了。我之所以在這里盡力把他描寫出來，就是為了不要忘記他。忘記一個朋友，這太叫人悲傷了。并不是所有的人都有過一個朋友。再說，我也可能變成那些大人那樣，只對數字感興趣。也正是為了這個緣故，我買了一盒顏料和一些鉛筆。象我這樣年紀的人，而且除了六歲時畫過閉著肚皮的和開著肚皮的巨蟒外，別的什么也沒有嘗試過，現在，重新再來畫畫，真費勁啊！當然，我一定要把這些畫盡量地畫得逼真，但我自己也沒有把握。一張畫得還可以，另一張就不象了。還有身材大小，我畫得有點不准確。在這個地方小王子畫得太大了些，另一個地方又畫得太小了些。對他衣服的顏色我也拿不准。于是我就摸索著這么試試那么改改，畫個大概齊。我很可能在某些重要的細節上畫錯了。這就得請大家原諒我了。因為我的這個朋友，從來也不加說明解釋。他認為我同他一樣。可是，很遺憾，我卻不能透過盒子看見小羊。我大概有點和大人們差不多。我一定是變老了。

第 5 章

每天我都了解到一些關于小王子的星球，他的出走和旅行等事情。這些都是偶然從各種反應中慢慢得到的。就這樣，第三天我就了解到關于猴面包樹的悲劇。

這一次又是因為羊的事情，突然小王子好象是非常擔心地問我道：

“羊吃小灌木，這是真的嗎?”

“是的，是真的。”

“啊，我真高興。”

我不明白羊吃小灌木這件事為什么如此重要。可小王子又說道：

“因此，它們也吃猴面包樹羅?”

我對小王子說，猴面包樹可不是小灌木，而是象教堂那么大的大樹；即便是帶回一群大象，也啃不了一棵猴面包樹。

一群大象這種想法使小王子發笑：

“那可得把這些大象一只疊一只地壘起來。”



他很有見識地說：

“猴面包樹在長大之前，開始也是小小的。”

“不錯。可是為什么你想叫你的羊去吃小猴面包樹呢?”

他回答我道：“唉！這還用說!”似乎這是不言而喻的。可是我自己要費很大的心勁才能弄懂這個問題。

原來，在小王子的星球上就象其他所有星球上一樣，有好草和壞草；因此，也就有益草的草籽和毒草的草籽，可是草籽是看不見的。它們沉睡在泥土里，直到其中的一粒忽然想要蘇醒過來……于是它就伸展開身子，開始腆地朝著太陽長出一棵秀麗可愛的小嫩苗。如果是小蘿卜或是玫瑰的嫩苗，就讓它去自由地生長。如果是一棵壞苗，一旦被辨認出來，就應該馬上把它拔掉。因為在小王子的星球上，有些非常可怕的種子……這就是猴面包樹的種子。在那里的泥土里，這種種子多得成災。而一棵猴面包樹苗，假如你拔得太遲，就再也無法把它清除掉。它就會盤踞整個星球。它的樹根能把星球鑽透，如果星球很小，而猴面包樹很多，它就把整個星球搞得支離破碎。

“這是個紀律問題。”小王子后來向我解釋道。“當你早上梳洗完畢以后，必須仔細地給星球梳洗，必須規定自己按時去拔掉猴面包樹苗。這種樹苗小的時候與玫瑰苗差不多，一旦可以把它們區別開的時候，就要把它拔掉。這是一件非常乏味的工作，但很容易。”



有一天，他勸我用心地畫一副漂亮的圖畫，好叫我家鄉的孩子們對這件事有一個深刻的印象。他還對我說：“如果將來有一天他們出外旅行，這對他們是很有用的。有時候，人們把

自己的工作推到以后去做，并沒有什么妨害，但要遇到拔猴面包樹苗這種事，那就非造成大災難不可。我遇到過一個星球，上面住著一個懶家伙，他放過了三棵小樹苗……”



于是，根據小王子的說明，我把這個星球畫了下來。我從來不大愿意以道學家的口吻來說話，可是猴面包樹的危險，大家都不大了解，對迷失在小行星上的人來說，危險性非常之大，因此這一回，我貿然打破了我的這種不喜歡教訓人的慣例。我說：“孩子們，要當心那些猴面包樹呀！”為了叫我的朋友們警惕這種危險——他們同我一樣長期以來和這種危險接觸，卻沒有意識到它的危險性——我花了很大的功夫畫了這副畫。我提出的這個教訓意義是很重大的，花點功夫是很值得的。你們也許要問，為什么這本書中別的畫都沒有這副畫那么壯觀呢？回答很簡單：別的畫我也曾經試圖畫得好些，卻沒成功。而當我畫猴面包樹時，有一種急切的心情在激勵著我。

第 6 章

啊！小王子，就這樣，我逐漸懂得了你那憂郁的生活。過去相當長的時間里你唯一的樂趣就是觀賞那夕陽西下的溫柔晚景。這個新的細節，是我在第四天早晨知道的。你當時對我說道：

“我喜歡看日落。我們去看一回日落吧！”

“可是得等著……”

“等什么？”

“等太陽落山。”

開始，你顯得很驚奇的樣子，隨后你笑自己的糊涂。你對我說：“我總以為是在我的家鄉呢！”確實，大家都知道，在美國是正午時分，在法國，正夕陽西下，只要在一分鐘內趕到法國就可看到日落。可惜法國是那么的遙遠。而在你那樣的小行星上，你只要把你的椅子挪動几步就行了。這樣，你便可隨時看到你想看的夕陽余輝……

“有一天，我看見過四十三次日落。”

過一會兒，你又說：“你知道，當人們感到非常苦悶時，總是喜歡日落的。”

“一天四十三次，你怎么會這么苦悶？”

小王子沒有回答。



第 7 章

第五天，還是羊的事，把小王子的生活秘密向我揭開了。好象默默地思索了很長時間以后，得出了什么結果一樣，他突然沒頭沒腦地問我：“羊，要是吃小灌木，它也要吃花羅？”

“它碰到什么吃什么。”

“連有刺的花也吃嗎？”

“有刺的也吃！”

“那么刺有什么用呢？”

我不知道該怎么回答。那會兒我正忙著要從發動機上卸下一顆擰得太緊的螺絲。我發現機器故障似乎很嚴重，飲水也快完了，擔心可能發生最壞的情況，心里很著急。

“那么刺有什么用呢？”

小王子一旦提出了問題，從來不會放過。這個該死的螺絲使我很惱火，我于是就隨便回答了他一句：“刺么，什么用都沒有，這純粹是花的惡劣表現。”

“噢！”

可是他沉默了一會兒之后，懷著不滿的心情沖我說：“我不信！花是弱小的、淳朴的，它們總是設法保護自己，以為有了刺就可以顯出自己的厲害……”

我默不作聲。我當時想的，如果這個螺絲再和我作對，我就一錘子敲掉它。

小王子又來打攪我的思緒了：“你卻認為花……”

“算了吧，算了吧！我什么也不認為！我是隨便回答你的。我可有正經事要做。”

他驚訝地看著我。“正經事？”

他瞅著我手拿錘子，手指沾滿了油污，伏在一個在他看來丑不可言的機件上。

“你說話就和那些大人一樣！”這話使我有點難堪。可是他又尖刻無情地說道：“你什么都分不清……你把什么都混在一起！”他著實非常惱火。搖動著腦袋，金黃色的頭發隨風顫動著。“我到過一個星球，上面住著一個紅臉先生。他從來沒聞過一朵花。他從來沒有看過一顆星星。他什么人也沒有喜歡過。除了算帳以外，他什么也沒有做過。他整天同你一樣老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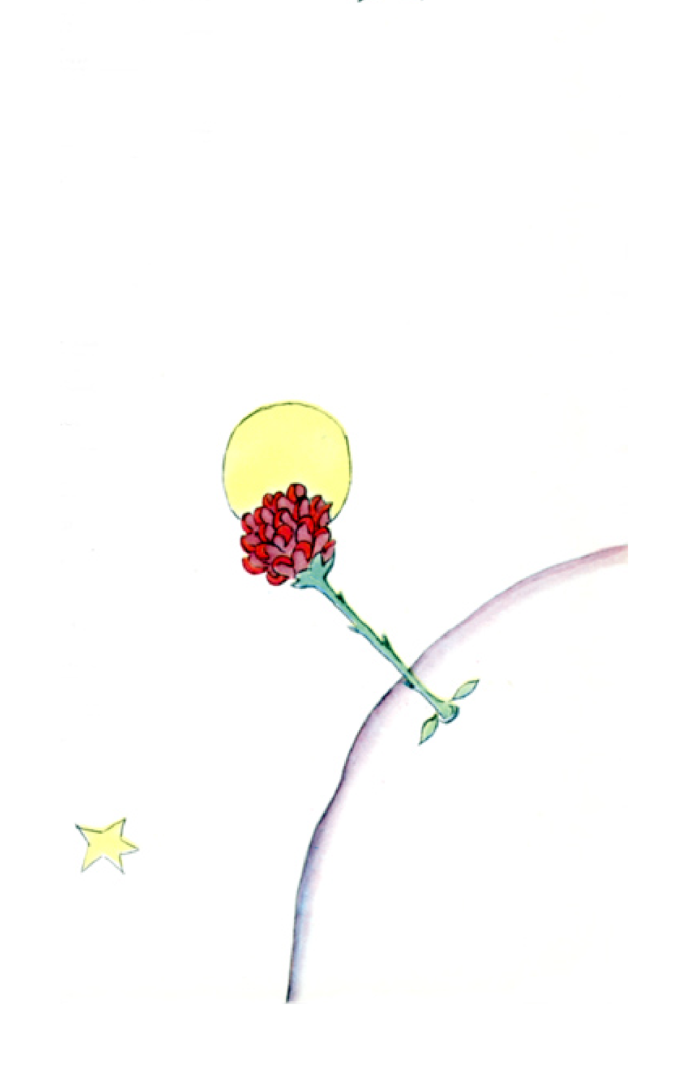
說：‘我有正經事，我是個嚴肅的人’。這使他傲氣十足。他簡直不象是個人，他是個蘑菇。”

“是個什么?”

“是個蘑菇!”

小王子當時氣得臉色發白。

“几百萬年以來花兒都在制造著刺，几百萬年以來羊仍然在吃花。要搞清楚為什么花兒費那么大勁給自己制造沒有什么用的刺，這難道不是正經事？難道羊和花之間的戰爭不重要？這難道不比那個大胖子紅臉先生的帳目更重要？如果我認識一朵人世間唯一的花，只有我的星球上有它，別的地方都不存在，而一只小羊胡里胡涂就這樣把它一下子毀掉了，這難道不重要?”



他的臉氣得發紅，然后又接著說道：“如果有人愛上了在這億萬顆星星中獨一無二的一株花，當他看著這些星星的時候，這就足以使他感到幸福。他可以自言自語地說：‘我的那朵花

就在其中的一顆星星上……’，但是如果羊吃掉了這朵花，對他來說，好象所有的星星一下子全都熄滅了一樣！這難道也不重要嗎?!”

他無法再說下去了，突然泣不成聲。夜幕已經降臨。我放下手中的工具。我把錘子、螺釘、飢渴、死亡，全都拋在腦后。在一顆星球上，在一顆行星上，在我的行星上，在地球上有一個小王子需要安慰！我把他抱在懷里。我搖著他，對他說：“你愛的那朵花沒有危險……我給你的小羊畫一個罩子……我給你的花畫一副盔甲……我……”我也不太知道該說些什么。我覺得自己太笨拙。我不知道怎樣才能達到他的境界，怎樣才能再進入他的境界……唉，淚水的世界是多么神秘啊！

第 8 章

很快我就進一步了解了這朵花兒。在小王子的星球上，過去一直都生長著一些只有一層花瓣的很簡單的花。這些花非常小，一點也不占地方，從來也不會去打攪任何人。她們早晨在草叢中開放，晚上就凋謝了。不知從哪里來了一顆種子，忽然一天這種子發了芽。小王子特別仔細地監視著這棵與眾不同的小苗：這玩藝說不定是一種新的猴面包樹。但是，這小苗不久就不再長了，而且開始孕育著一個花朵。看到在這棵苗上長出了一個

很大很大的花蕾，小王子感覺到從這個花苞中一定會出現一個奇跡。然而這朵花藏在它那綠茵茵的房間中用了很長的時間來打扮自己。她精心選擇著她將來的顏色，慢慢騰騰地妝飾著，一片片地搭配著她的花瓣，她不愿象虞美人那樣一出世就滿臉皺紋。她要讓自己帶著光艷奪目的麗姿來到世間。是的，她是非常愛俏的。她用好些好些日子天仙般地梳妝打扮。然后，在一天的早晨，恰好在太陽升起的時候，她開放了。她已經精細地做了那么長的准備工作，卻打著哈欠說道：



“我剛剛睡醒，真對不起，瞧我的頭發還是亂蓬蓬的……”

小王子這時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愛慕心情：

“你是多么美麗啊!”

花兒悠然自得地說:

“是吧，我是與太陽同時出生的……”

她隨后又說道:“現在該是吃早點的時候了吧，請你也想著給我准備一點……”

小王子很有些不好意思，于是就拿著噴壶，打來了一壶清清的涼水，澆灌著花兒。



于是，就這樣，這朵花兒就以她那有點敏感多疑的虛榮心折磨著小王子。例如，有一天，她向小王子講起她身上長的四根刺:

“老虎，讓它張著爪子來吧!”



小王子頂了她一句:“在我這個星球上沒有老虎，而且，老虎是不會吃草的”。

花兒輕聲說道："我并不是草。"

"真對不起。"

"我并不怕什么老虎，可我討厭穿堂風。你沒有屏風？"

小王子思忖著："討厭穿堂風……這對一株植物來說，真不走運，這朵花兒真不大好伺候……"

"晚上您得把我保護好。你這地方太冷。在這里住得不好，我原來住的那個地方……"

但她沒有說下去。她來的時候是粒種子。她哪里見過什么別的世界。她叫人發現她是在湊一個如此不太高明的謊話，她有點羞怒，咳嗽了兩三聲。她的這一招是要小王子處于有過失的地位，她說道：

"屏風呢？"



"我這就去拿。可你剛才說的是……"

于是花兒放開嗓門咳嗽了几聲，依然要使小王子后悔自己的過失。

盡管小王子本來誠心誠意地喜歡這朵花，可是，這一來，卻使他馬上對她產生了懷疑。小王子對一些無關緊要的話看得太認真，結果使自己很苦惱。



有一天他告訴我說：“我不該聽信她的話，絕不該聽信那些花兒的話，看看花，聞聞它就得了。我的那朵花使我的星球芳香四溢，可我不會享受它。關于老虎爪子的事，本應該使我產生同情，卻反而使我惱火……”

他還告訴我說：

“我那時什么也不懂！我應該根據她的行為，而不是根據她的話來判斷她。她使我的生活芬芳多彩，我真不該離開她跑出來。我本應該猜出在她那令人愛憐的花招后面所隱藏的溫情。花是多么自相矛盾！我當時太年青，還不懂得愛她。”

第 9 章



我想小王子大概是利用一群候鳥遷徙的機會跑出來的。在他出發的那天早上，他把他的星球收拾得整整齊齊，把它上頭的活火山打掃得干干淨淨。——他有兩個活火山，早上熱早點很方便。他還有一座死火山，他也把它打掃干淨。他想，說不定它還會活動呢！打掃干淨了，它們就可以慢慢地有規律地燃燒，而不會突然爆發。火山爆發就象煙囪里的火焰一樣。當然，

在我們地球上我們人太小，不能打掃火山，所以火山給我們帶來很多很多麻煩。

小王子還把剩下的最后几顆猴面包樹苗全拔了。他有點憂傷。他以為他再也不會回來了。這天，這些家常活使他感到特別親切。當他最后一次澆花時，准備把她好好珍藏起來。他發覺自己要哭出來。

“再見了。”他對花兒說道。

可是花兒沒有回答他。

“再見了。”他又說了一遍。

花兒咳嗽了一陣。但并不是由于感冒。

她終于對他說道：“我方才真蠢。請你原諒我。希望你能幸福。”

花兒對他毫不抱怨，他感到很驚訝。他舉著罩子，不知所措地佇立在那里。他不明白她為什么會這樣溫柔恬靜。

“的確，我愛你。”花兒對他說道：“但由于我的過錯，你一點也沒有理會。這絲毫不重要。不過，你也和我一樣的蠢。希望你今后能幸福。把罩子放在一邊吧，我用不著它了。”

“要是風來了怎么辦?”

“我的感冒并不那么重……夜晚的涼風對我倒有好處。我是一朵花。”

“要是有虫子野獸呢?……”

“我要是想認識蝴蝶，經不起兩三只尺蠖是不行的。據說這是很美的。不然還有誰來看我呢？你就要到遠處去了。至于說大動物，我并不怕，我有爪子。”

于是，她天真地顯露出她那四根刺，隨后又說道：

“別這么磨蹭了。真煩人！你既然決定離開這兒，那么，快走吧!”

她是怕小王子看見她在哭。她是一朵非常驕傲的花……

第 10 章

在附近的宇宙中，還有 325、326、327、328、329、330 等几顆小行星。他就開始訪問這几顆星球，想在那里找點事干，并且學習學習。

第一顆星球上住著一個國王。國王穿著用紫紅色和白底黑花的毛皮做成的大禮服，坐在一個很簡單卻又十分威嚴的寶座上。



當他看見小王子時，喊了起來：

“啊，來了一個臣民。”

小王子思量著：“他從來也沒有見過我，怎么會認識我呢?”

他哪里知道，在那些國王的眼里，世界是非常簡單的：所有的人都是臣民。

國王十分驕傲，因為他終于成了某個人的國王，他對小王子說道：“靠近些，好讓我好好看看你。”

小王子看看四周，想找個地方坐下來，可是整個星球被國王華麗的白底黑花皮袍占滿了。他只好站在那里，但是因為疲倦了，他打起哈欠來。

君王對他說：“在一個國王面前打哈欠是違反禮節的。我禁止你打哈欠。”

小王子羞愧地說道: “我實在忍不住，我長途跋涉來到這里，還沒有睡覺呢。”

國王說：“那好吧，我命令你打哈欠。好些年來我沒有看見過任何人打哈欠。對我來說，打哈欠倒是新奇的事。來吧，再打個哈欠！這是命令。”

“這倒叫我有點緊張……我打不出哈欠來了……”小王子紅著臉說。

“嗯！嗯!”國王回答道：“那么我……命令你忽而打哈欠，忽而……”

他嘟嘟囔囔，顯出有點惱怒。

因為國王所要求的主要是保持他的威嚴受到尊敬。他不能容忍不聽他的命令。他是一位絕對的君主。可是，他卻很善良，他下的命令都是有理智的。

他常常說：“如果我叫一位將軍變成一只海鳥，而這位將軍不服從我的命令，那么這就不是將軍的過錯，而是我的過錯。”

小王子腆地試探道：“我可以坐下嗎?”

“我命令你坐下。”國王一邊回答，一邊庄重地把他那白底黑花皮袍大襟挪動了一下。

可是小王子感到很奇怪。這么小的行星，國王他對什么進行統治呢?

他對國王說：“陛下……請原諒，我想問您……”

國王急忙搶著說道：“我命令你問我。”

“陛下……你統治什么呢?”

國王非常簡單明了地說：“我統治一切。”

“一切?”

國王輕輕地用手指著他的行星和其他的行星，以及所有的星星。

小王子說：“統治這一切?”

“統治這一切。”

原來他不僅是一個絕對的君主，而且是整個宇宙的君主。

“那么，星星都服從您嗎?”

“那當然!”國王對他說，“它們立即就得服從。我是不允許無紀律的。”

這樣的權力使小王子驚嘆不已。如果掌握了這樣的權力，那么，他一天就不只是看到四十三次日落，而可以看到七十二次，甚至一百次，或是二百次日落，也不必要去挪動椅子了!由于他想起了他那被遺棄的小星球，心里有點難過，他大膽地向國王提出了一個請求：

“我想看日落，請求您……命令太陽落山吧……”

國王說道：“如果我命令一個將軍象一只蝴蝶那樣從這朵花飛到那朵花，或者命令他寫作一個悲劇劇本或者變一只海鳥，而如果這位將軍接到命令不執行的話，那么，是他不對還是我不對呢?”

“那當然是您的不對。”小王子肯定地回答。

“一點也不錯，”國王接著說，“向每個人提出的要求應該是他們所能做到的。權威首先應該建立在理性的基礎上。如果命令你的老百姓去投海，他們非起來革命不可。我的命令是合理的，所以我有權要別人服從。”

“那么我提出的日落呢?”小王子一旦提出一個問題，他是不會忘記這個問題的。

“日落么，你會看到的。我一定要太陽落山，不過按照我的統治科學，我得等到條件成熟的時候。”

小王子問道：“這要等到什么時候呢?”

國王在回答之前，首先翻閱了一本厚厚的日歷，嘴里慢慢說道：“嗯！嗯！日落大約……大約……在今晚七時四十分的時候！你將看到我的命令一定會被服從的。”

小王子又打起哈欠來了。他遺憾沒有看到日落。他有點厭煩了，他對國王說：“我沒有必要再呆在這兒了。我要走了。”

這位因為剛剛有了一個臣民而十分驕傲自得的國王說道：

“別走，別走。我任命你當大臣。”

“什么大臣?”

“嗯…………司法大臣!”

“可是，這兒沒有一個要審判的人。”

“很難說呀，”國王說道。“我很老了，我這地方又小，沒有放鑾駕的地方，另外，一走路我就累。因此我還沒有巡視過我的王國呢!”

“噢！可是我已經看過了。”小王子說道，并探身朝星球的那一側看了看。那邊也沒有一個人……

“那么你就審判你自己呀!”國王回答他說。“這可是最難的了。審判自己比審判別人要難得多啊！你要是能審判好自己，你就是一個真正有才智的人。”

“我嗎，隨便在什么地方我都可以審度自己。我沒有必要留在這里。”

國王又說：“嗯……嗯……我想，在我的星球上有一只老耗子。夜里，我聽見它的聲音。你可以審判它，不時地判處它死刑。因此它的生命取決于你的判決。可是，你要有節制地使用這只耗子，每次判刑后都要赦免它，因為只有這一只耗子。”

“可是我不愿判死刑，我想我還是應該走。”小王子回答道。

“不行。”國王說。

但是小王子，准備完畢之后，不想使老君主難過，說道：

“如果國王陛下想要不折不扣地得到服從，你可以給我下一個合理的命令。比如說，你可以命令我，一分鐘之內必須離開。我認為這個條件是成熟的……”

國王什么也沒有回答。起初，小王子有些猶疑不決，隨后嘆了口氣，就離開了……

“我派你當我的大使。”國王匆忙地喊道。

國王顯出非常有權威的樣子。

小王子在旅途中自言自語地說：“這些大人真奇怪。”

第 11 章

第二個行星上住著一個愛虛榮的人。

“喔唷！一個崇拜我的人來拜訪了！”這個愛虛榮的人一見到小王子，老遠就叫喊起來。



在那些愛虛榮的人眼里，別人都成了他們的崇拜者。

“你好！”小王子說道。“你的帽子很奇怪。”

“這是為了向人致意用的。”愛虛榮的人回答道，“當人們向我歡呼的時候，我就用帽子向他們致意。可惜，沒有一個人經過這里。”

小王子不解其意。說道："啊？是嗎?"

愛虛榮的人向小王子建議道："你用一只手去拍另一只手。"

小王子就拍起巴掌來。這位愛虛榮者就謙遜地舉起帽子向小王子致意。

小王子心想："這比訪問那位國王有趣。"于是他又拍起巴掌來。愛虛榮者又舉起帽子來向他致意。

小王子這樣做了五分鐘，之后對這種單調的把戲有點厭倦了，說道：

"要想叫你的帽子掉下來，該怎么做呢?"

可這回愛虛榮者聽不進他的話，因為凡是愛虛榮的人只聽得進贊美的話。

他問小王子道："你真的欽佩我嗎?"

"欽佩是什么意思?"

"欽佩么，就是承認我是星球上最美的人，服飾最好的人，最富有的人，最聰明的人。"

"可您是您的星球上唯一的人呀!"

"讓我高興吧，請你還是來欽佩我吧!"

小王子輕輕地聳了聳肩膀，說道："我欽佩你，可是，這有什么能使你這樣感興趣的?"

于是小王子就走開了。

小王子在路上自言自語地說了一句："這些大人，肯定是十分古怪的。"

第 12 章

小王子所訪問的下一個星球上住著一個酒鬼。訪問時間非常短，可是它卻使小王子非常憂傷。



“你在干什么?”小王子問酒鬼，這個酒鬼默默地坐在那里，面前有一堆酒瓶子，有的裝著酒，有的是空的。

“我喝酒。”他陰沉憂郁地回答道。

“你為什么喝酒?”小王子問道。

“為了忘卻。”酒鬼回答。

小王子已經有些可憐酒鬼。他問道:“忘卻什么呢?”

酒鬼垂下腦袋坦白道:“為了忘卻我的羞愧。”

“你羞愧什么呢?”小王子很想救助他。

“我羞愧我喝酒。”酒鬼說完以后就再也不開口了。

小王子迷惑不解地離開了。

在旅途中,他自言自語地說道:“這些大人確實真叫怪。”

第 13 章

第四個行星是一個實業家的星球。這個人忙得不可開交，小王子到來的時候，他甚至連頭都沒有抬一下。



小王子對他說：“您好。您的煙卷滅了。”

“三加二等于五。五加七等于十二。十二加三等于十五。你好。十五加七，二十二。二十二加六，二十八。沒有時間去再點著它。二十六加五，三十一。哎喲！一共是五億一百六十二萬二千七百三十一。”

“五億什么呀?”

“嗯？你還待在這兒那？五億一百萬……我也不知道是什么了。我的工作很多……我是很嚴肅的，我可是從來也沒有功夫去閑聊！二加五得七……”

“五億一百萬什么呀?”小王子重復問道。一旦他提出了一個問題，是從來也不會放棄的。

這位實業家抬起頭，說：

“我住在這個星球上五十四年以來，只被打攪過三次。第一次是二十二年前，不知從哪里跑來了一只金龜子來打攪我。它發出一種可怕的噪音，使我在一筆帳目中出了四個差錯。第二次，在十一年前，是風濕病發作，因為我缺乏鍛煉所致。我沒有功夫閑逛。我可是個嚴肅的人。現在……這是第三次！我計算的結果是五億一百萬……”

“几百萬什么？”

這位實業家知道要想安寧是無望的了，就說道：

“几百萬個小東西，這些小東西有時出現在天空中。”

“蒼蠅嗎？”

“不是，是些閃閃發亮的小東西。”

“是蜜蜂嗎？”

“不是，是金黃色的小東西，這些小東西叫那些懶漢們胡思亂想。我是個嚴肅的人。我沒有時間胡思亂想。”

“啊，是星星嗎？”

“對了，就是星星。”

“你要拿這五億星星做什么？”

“五億一百六十二萬七百三十一顆星星。我是嚴肅的人，我是非常精確的。”

“你拿這些星星做什么？”

“我要它做什么？”

“是呀。”

“什么也不做。它們都是屬于我的。”

“星星是屬于你的？”

“是的。”

“可是我已經見到過一個國王，他……”

“國王并不占有，他們只是進行‘統治’。這不是一碼事。”

“你擁有這許多星星有什么用？”

“富了就可以去買別的星星，如果有人發現了別的星星的話。”

小王子自言自語地說：“這個人想問題有點象那個酒鬼一樣。”

可是他又提了一些問題：

“你怎么能占有星星呢?”

“那么你說星星是誰的呀?”實業家不高興地頂了小王子一句。

“我不知道，不屬于任何人。”

“那么，它們就是我的，因為是我第一個想到了這件事情的。”

“這就行了嗎?”

“那當然。如果你發現了一顆沒有主人的鑽石，那么這顆鑽石就是屬于你的。當你發現一個島是沒有主的，那么這個島就是你的。當你首先想出了一個辦法，你就去領一個專利証，這個辦法就是屬于你的。既然在我之前不曾有任何人想到要占有這些星星，那我就占有這些星星。”

“這倒也是。可是你用它們來干什么?”小王子說。

“我經營管理這些星星。我一遍又一遍地計算它們的數目。這是一件困難的事。但我是一個嚴肅認真的人!”

小王子仍然還不滿足，他說：

“對我來說，如果我有一條圍巾，我可以用它來圍著我的脖子，并且能帶走它。我有一朵花的話，我就可以摘下我的花，并且把它帶走。可你卻不能摘下這些星星呀!”

“我不能摘，但我可以把它們存在銀行里。”

“這是什么意思呢?”

“這就是說，我把星星的數目寫在一片小紙頭上，然后把這片紙頭鎖在一個抽屜里。”

“這就算完事了嗎?”

“這樣就行了。”

小王子想道：“真好玩。這倒蠻有詩意，可是，并不算是了不起的正經事。”

關于什么是正經事，小王子的看法與大人們的看法非常不同。他接著又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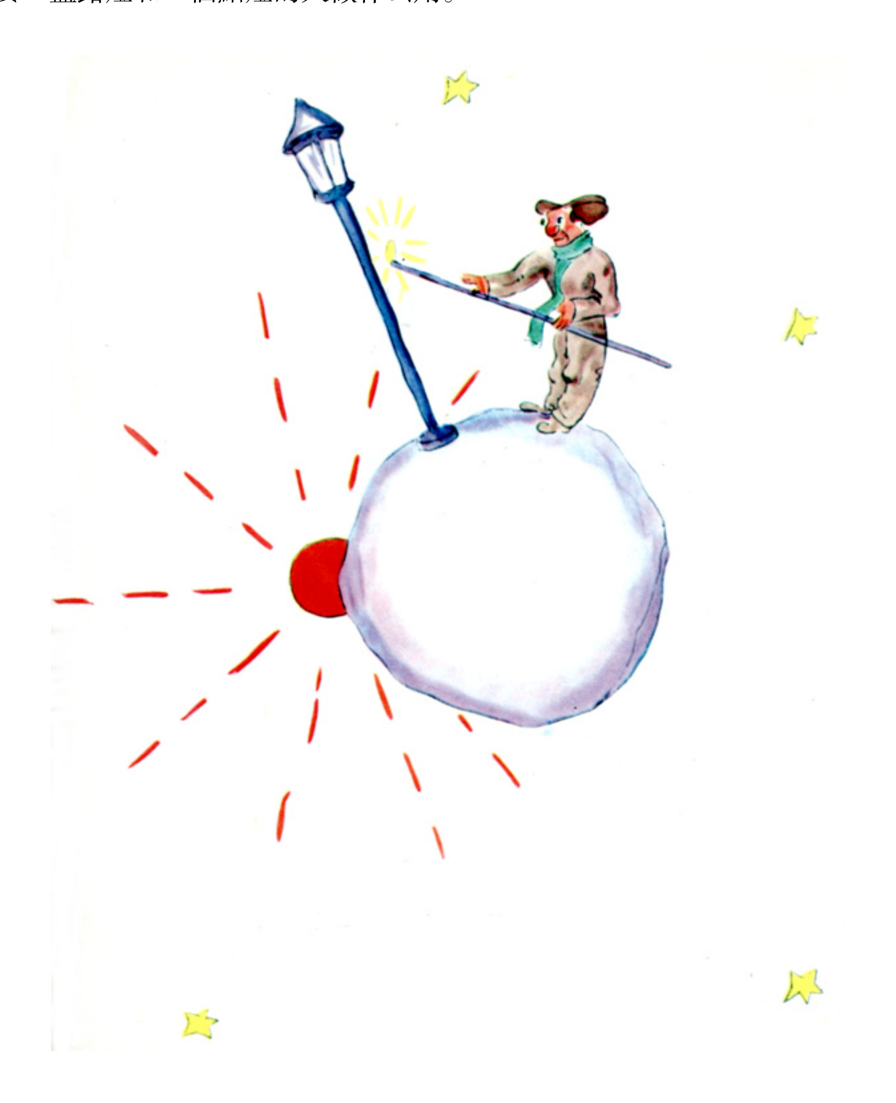
“我有一朵花，我每天都給她澆水。我還有三座火山，我每星期把它們全都打掃一遍。連死火山也打掃。誰知道它會不會再復活。我擁有火山和花，這對我的火山有益處，對我的花也有益處。但是你對星星并沒有用處……”

實業家張口結舌無言以對。于是小王子就走了。

在旅途中，小王子只是自言自語地說了一句：“這些大人們真是奇怪極了。”

第 14 章

第五顆行星非常奇怪，是這些星星中最小的一顆。行星上剛好能容得下一盞路燈和一個點路燈的人。小王子怎么也解釋不通：這個坐落在天空某一角落，既沒有房屋又沒有居民的行星上，要一盞路燈和一個點燈的人做什么用。



但他自己猜想："可能這個人思想不正常。但他比起國王，比起那個愛虛榮的人，那個實業家和酒鬼，卻要好些。至少他的工作還有點意義。當他點著了他的路燈時，就象他增添了

一顆星星，或是一朵花。當他熄滅了路燈時，就象讓星星或花朵睡著了似的。這差事真美妙，就是真正有用的了。”

小王子一到了這個行星上，就很尊敬地向點路燈的人打招呼：

“早上好。——你剛才為什么把路燈滅了呢?”

“早上好。——這是命令。”點燈的回答道。

“命令是什么?”

“就是熄掉我的路燈。——晚上好。”

于是他又點燃了路燈。

“那么為什么你又把它點著了呢?”

“這是命令。”點燈的人回答道。

“我不明白。”小王子說。

“沒什么要明白的。命令就是命令。”點燈的回答說。“早上好。”

于是他又熄滅了路燈。

然后他拿一塊有紅方格子的手絹擦著額頭。

“我干的是一種可怕的職業。以前還說得過去，早上熄燈，晚上點燈，剩下時間，白天我就休息，夜晚我就睡覺……”

“那么，后來命令改變了，是嗎?”

點燈的人說：“命令沒有改，慘就慘在這里了！這顆行星一年比一年轉得更快，而命令卻沒有改。”

“結果呢?”小王子問。

“結果現在每分鐘轉一圈，我連一秒鐘的休息時間都沒有了。每分鐘我就要點一次燈，熄一次燈!”

“真有趣，你這里每天只有一分鐘長?”

“一點趣味也沒有，”點燈的說，“我們倆在一塊說話就已經有一個月的時間了。”

“一個月?”

“對。三十分鐘。三十天!——晚上好。”

于是他又點著了了他的路燈。

小王子瞅著他，他喜歡這個點燈人如此忠守命令。這時，他想起了他自己從前挪動椅子尋找日落的事。他很想幫助他的這位朋友。

“告訴你，我知道一種能使你休息的辦法，你要什么時候休息都可以。”

“我老是想休息。”點燈人說。

因為，一個人可以同時是忠實的，又是懶惰的。

小王子接著說：

“你的這顆行星這樣小，你三步就可以繞它一圈。你只要慢慢地走，就可以一直在太陽的照耀下，你想休息的時候，你就這樣走……那么，你要白天又多長它就有多長。”

“這辦法幫不了我多打忙，生活中我喜歡的就是睡覺。”點燈人說。

“真不走運。”小王子說。

“真不走運。”點燈人說。“早上好。”

于是他又熄滅了路燈。

小王子在他繼續往前旅行的途中，自言自語地說道：

“這個人一定會被其他那些人，國王呀，愛虛榮的呀，酒鬼呀，實業家呀，所瞧不起。可是唯有他不使我感到荒唐可笑。這可能是因為他所關心的是別的事，而不是他自己。”

他惋惜地嘆了口氣，并且又對自己說道：

“本來這是我唯一可以和他交成朋友的人。可是他的星球確實太小了，住不下兩個人……”

小王子沒有勇氣承認的是：他留戀這顆令人贊美的星星，特別是因為在那里每二十四小時就有一千四百四十次日落！

第 15 章

第六顆行星則要大十倍。上面住著一位老先生，他在寫作大部頭的書。



“瞧！來了一位探險家。”老先生看到小王子時，叫了起來。

小王子在桌旁坐下，有點氣喘吁吁。他跑了多少路啊！

“你從哪里來的呀?”老先生問小王子。

“這一大本是什么書？你在這里干什么?”小王子問道。

“我是地理學家。”老先生答道。

“什么是地理學家?”

“地理學家，就是一種學者，他知道哪里有海洋，哪里有江河、城市、山脈、沙漠。”

“這倒挺有意思。”小王子說。“這才是一種真正的行當。”他朝四周圍看了看這位地理學家的星球。他還從來沒有見過一顆如此壯觀的行星。

“您的星球真美呀。上面有海洋嗎?”

“這我沒法知道。”地理學家說。

“啊!”小王子大失所望。“那么，山脈呢?”

“這，我沒法知道。”地理學家說。

“那么，有城市、河流、沙漠嗎?”

“這，我也沒法知道。”地理學家說。

“可您還是地理學家呢!”

“一點不錯,”地理學家說,“但是我不是探察家。我手下一個探察家都沒有。地理學家是不去計算城市、河流、山脈、海洋、沙漠的。地理學家很重要，不能到處跑。他不能離開他的辦公室。但他可以在辦公室里接見探察家。他詢問探察家，把他們的回憶記錄下來。如果他認為其中有個探察家的回憶是有意思的，那么地理學家就對這個探察家的品德做一番調查。”

“這是為什么呢?”

“因為一個說假話的探察家會給地理書帶來災難性的后果。同樣，一個太愛喝酒的探察家也是如此。”

“這又是為什么?”小王子說。

“因為喝醉了酒的人把一個看成兩個，那么，地理學家就會把只有一座山的地方寫成兩座山。”

“我認識一個人，他要是搞探察的話，就很可能是個不好的探察員。”小王子說。

“這是可能的。因此，如果探察家的品德不錯，就對他的發現進行調查。”

“去看一看嗎?”

“不。那太復雜了。但是要求探察家提出証據來。例如，假使他發現了一座大山，就要求他帶來一些大石頭。”

地理學家忽然忙亂起來。

“正好，你是從老遠來的么！你是個探察家！你來給我介紹一下你的星球吧!”

于是，已經打開登記簿的地理學家，削起他的鉛筆來。他首先是用鉛筆記下探察家的敘述，等到探察家提出了証據以后再用墨水筆記下來。

“怎么樣?”地理學家詢問道。

“啊！我那里,”小王子說道,“沒有多大意思，那兒很小。我有三座火山，兩座是活的，一座是熄滅了的。但是也很難說。”

“很難說。”地理學家說道。

“我還有一朵花。”

“我們是不記載花卉的。”地理學家說。

“這是為什么？花是最美麗的東西。”

“因為花卉是短暫的。”

“什么叫短暫?”

“地理學書籍是所有書中最嚴肅的書。”地理學家說道,“這類書是從不會過時的。很少會發生一座山變換了位置，很少會出現一個海洋干涸的現象。我們要寫永恆的東西。”

“但是熄滅的火山也可能會再復蘇的。”小王子打斷了地理學家。“什么叫短暫?”

“火山是熄滅了的也好，蘇醒的也好，這對我們這些人來講都是一回事。”? 地理學家說,“對我們來說，重要的是山。山是不會變換位置的。”

“但是,‘短暫’是什么意思?”小王子再三地問道。他一旦提出一個問題是從不放過的。

“意思就是：有很快就會消失的危險。”

“我的花是很快就會消失的嗎?”

“那當然。”

小王子自言自語地說:“我的花是短暫的，而且她只有四根刺來防御外侮！可我還把她獨自留在家里!”

這是他第一次產生了后悔，但他又重新振作起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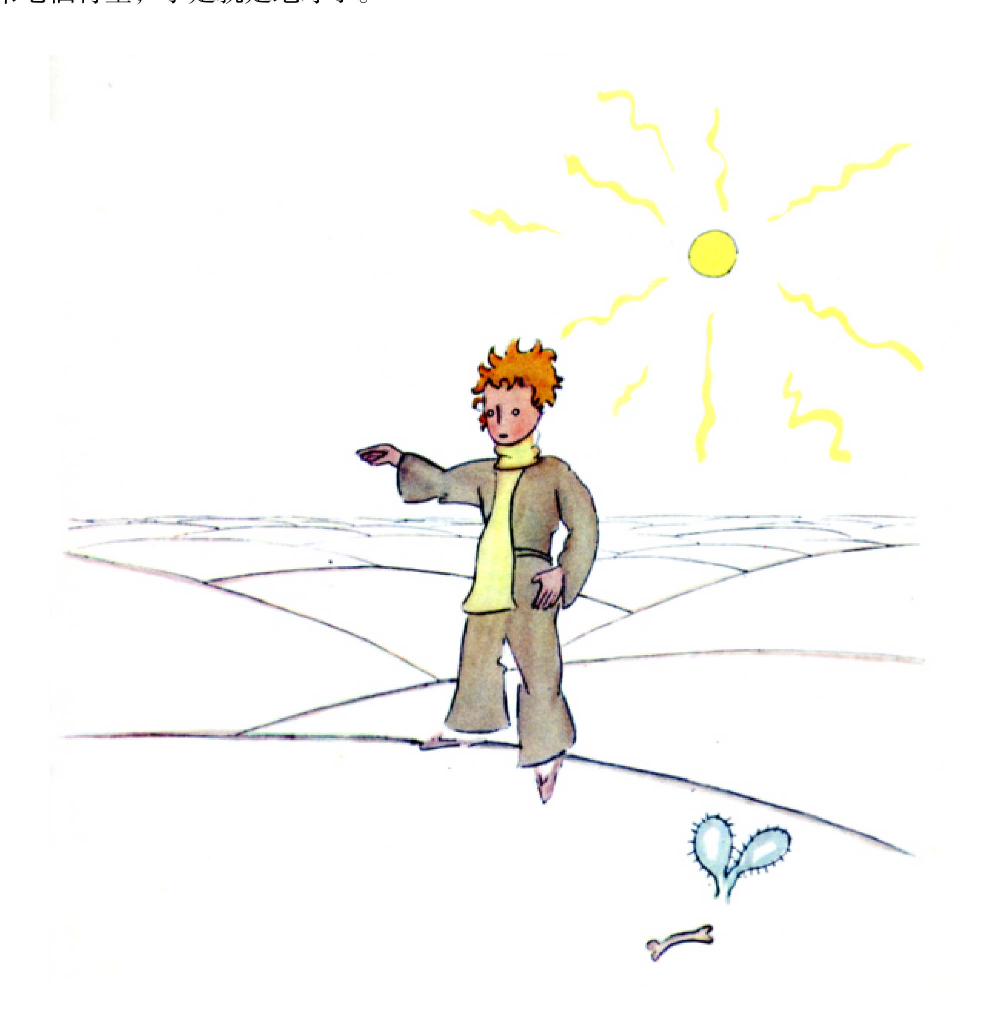
“您是否能建議我去看些什么?”小王子問道。

“地球這顆行星,”地理學家回答他說,“它的名望很高……”

于是小王子就走了，他一邊走一邊想著他的花。

第 16 章

第七個行星，于是就是地球了。



地球可不是一顆普通的行星！它上面有一百一十一個國王（當然，沒有漏掉黑人國王），七千個地理學家，九十萬個實業家，七百五十萬個酒鬼，三億一千一百萬個愛虛榮的人，也就是說，大約有二十億的大人。

為了使你們對地球的大小有一個概念，我想要告訴你們：在發明電之前，在六的大洲上，為了點路燈，需要維持一支為數四十六萬二千五百一十一人的真正大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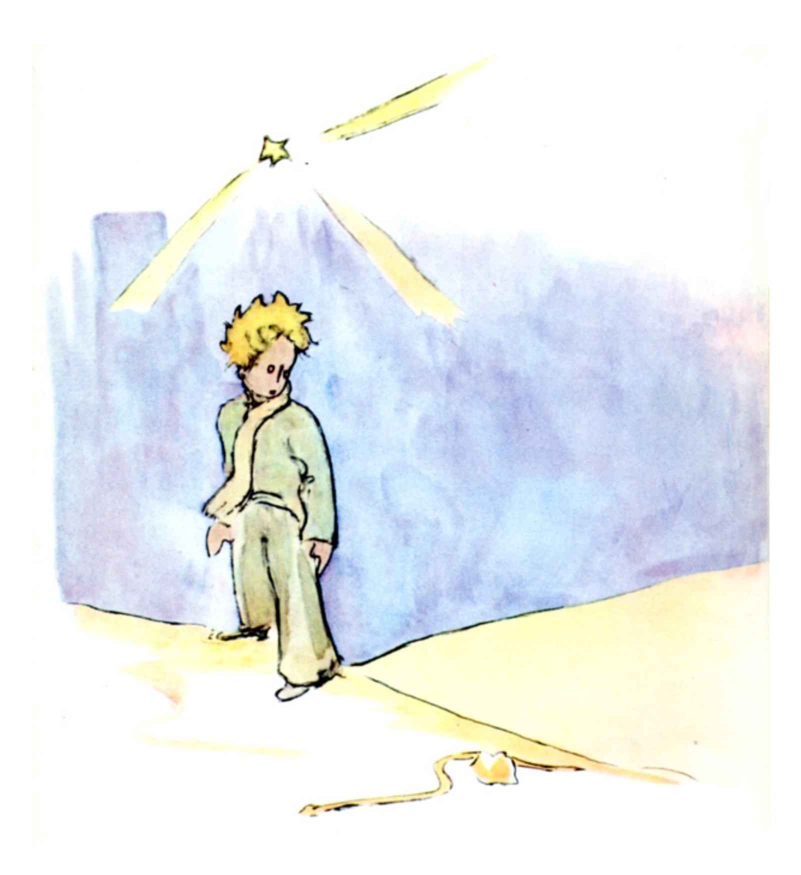
從稍遠的地方看過去，它給人以一種壯麗輝煌的印象。這支軍隊的行動就象歌劇院的芭蕾舞動作一樣，那么有條不紊。首先出現的是新西蘭和澳大利亞的點燈人。點著了燈，隨后他們就去睡覺了。于是就輪到中國和西伯利亞的點燈人走上舞台。隨后，他們也藏到幕布后面去了。于是就又輪到俄羅斯和印度的點燈人了。然后就是非洲和歐洲的。接著是南美的，再就是北美的。他們從來也不會搞錯他們上場的次序。真了不起。

北極僅有一盞路燈，南極也只有一盞；唯獨北極的點燈人和他南極的同行，過著閑逸、懶散的生活：他們每年只工作兩次。

第 17 章

當人們想們想要說得俏皮些的時候，說話就可能會不大實在。在給你們講點燈人的時候，我就不那么忠實，很可能給不了解我們這個星球的人們造成一個錯誤的概念。在地球上，人們所占的位置非常小。如果住在地球上的二十億居民全站著，并且象開大會一樣靠得緊些，那么就可以從容地站在一個二十海里見方的廣場上。也就是說可以把整個人類集中在太平洋中一個最小的島嶼上。

當然，大人們是不會相信你們的。他們自以為要占很大地方，他們把自己看得象猴面包樹那樣大得了不起。你們可以建議他們計算一下。這樣會使他們很高興，因為他們非常喜歡數目字。可是你們無須浪費時間去做這種乏味的連篇累牘的演算。這沒有必要。你們可以完全相信我。



小王子到了地球上感到非常奇怪，他一個人也沒有看到，他正擔心自己跑錯了星球。這

時，在沙地上有一個月光色的圓環在蠕動。

小王子毫無把握地隨便說了聲：“晚安。”

“晚安。”蛇說道。

“我落在什么行星上？”小王子問道。

“在地球上，在非洲。”蛇回答道。

“啊！……怎么，難道說地球上沒有人嗎？”

“這里是沙漠，沙漠中沒有人。地球是很大的。”蛇說。

小王子坐在一塊石頭上，抬眼望著天空，說道：

“我捉摸這些星星閃閃發亮是否為了讓每個人將來有一天都能重新找到自己的星球。看，我那顆行星。它恰好在我們頭頂上……可是，它離我們好遠喲！”

“它很美。”蛇說，“你到這里來干什么呢？”

“我和一朵花鬧了別扭。”小王子說。

“啊！”蛇說道。

于是他們都沉默下來。

“人在什么地方？”小王子終于又開了腔。“在沙漠上，真有點孤獨……”

“到了有人的地方，也一樣孤獨。”蛇說。

小王子長時間地看著蛇。

“你是個奇怪的動物，細得象個手指頭……。”小王子終于說道。

“但我比一個國王的手指更有威力。”蛇說道。

小王子微笑著說：

“你并不那么有威力……你連腳都沒有……你甚至都不能旅行……”

“我可以把你帶到很遠的地方去，比一只船能去的地方還要遠。”蛇說道。

蛇就盤結在小王子的腳腕子上，象一只金鐲子。

“被我碰觸的人，我就把他送回老家去。”蛇還說，“可是你是純潔的，而且是從另一個星球上來的……”

小王子什么也沒有回答。

“在這個花崗石的地球上，你這么弱小，我很可憐你。如果你非常懷念你的星球，那時我可以幫助你。我可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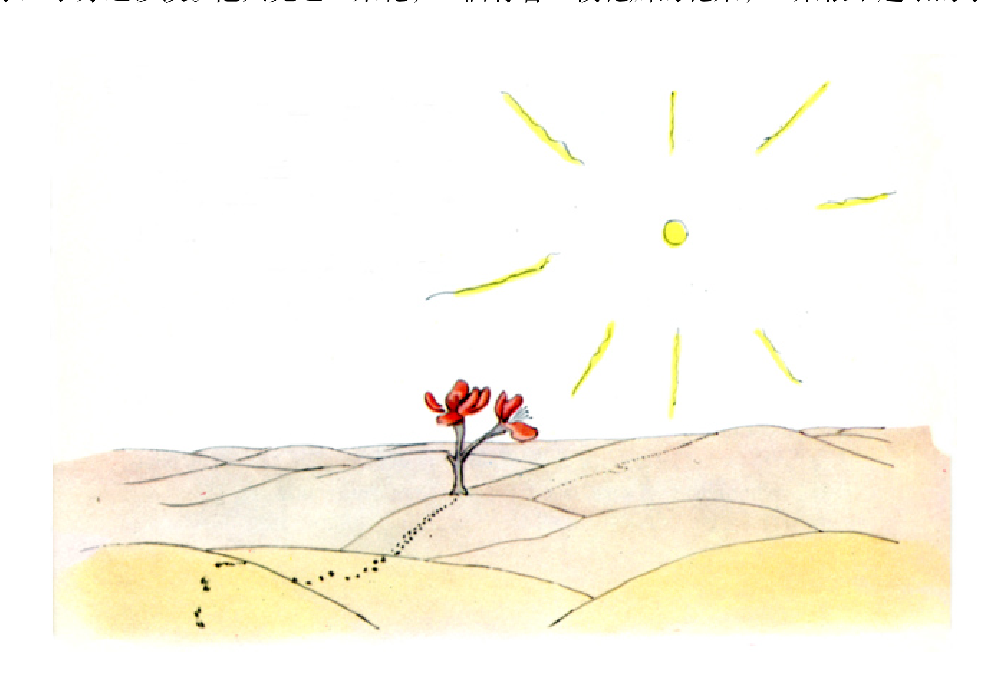
“啊！我很明白你的意思。”小王子說，“但是你為什么說話總是象讓人猜謎語似的?”

“這些謎語我都能解開的。”蛇說。

于是他們又都沉默起來。

第 18 章

小王子穿過沙漠。他只見過一朵花，一個有著三枚花瓣的花朵，一朵很不起眼的小花……



“你好。”小王子說。

“你好。”花說。

“人在什么地方?”小王子有禮貌地問道。

有一天，花曾看見一支駱駝商隊走過：

“人嗎？我想大約有六七個人，几年前，我瞅見過他們。可是，從來不知道到什么地方去找他們。風吹著他們到處跑。他們沒有根，這對他們來說是很不方便的。”

“再見了。”小王子說。

“再見。”花說。

第 19 章

小王子爬上一座高山。過去他所見過的山就是那三座只有他膝蓋那么高的火山，并且他把那座熄滅了的火山就當作凳子。小王子自言自語地說道：“從這么高的山上，我一眼可以看到整個星球，以及所有的人。”可是，他所看到的只是一些非常鋒利的懸崖峭壁。



“你好。”小王子試探地問道。

“你好……你好……你好……”回音在回答道。

“你們是什么人?”小王子問。

“你們是什么人……你們是什么人……你們是什么人……”回音又回答道。

“請你們做我的朋友吧，我很孤獨。”他說。

“我很孤獨……我很孤獨……我很孤獨……”回音又回答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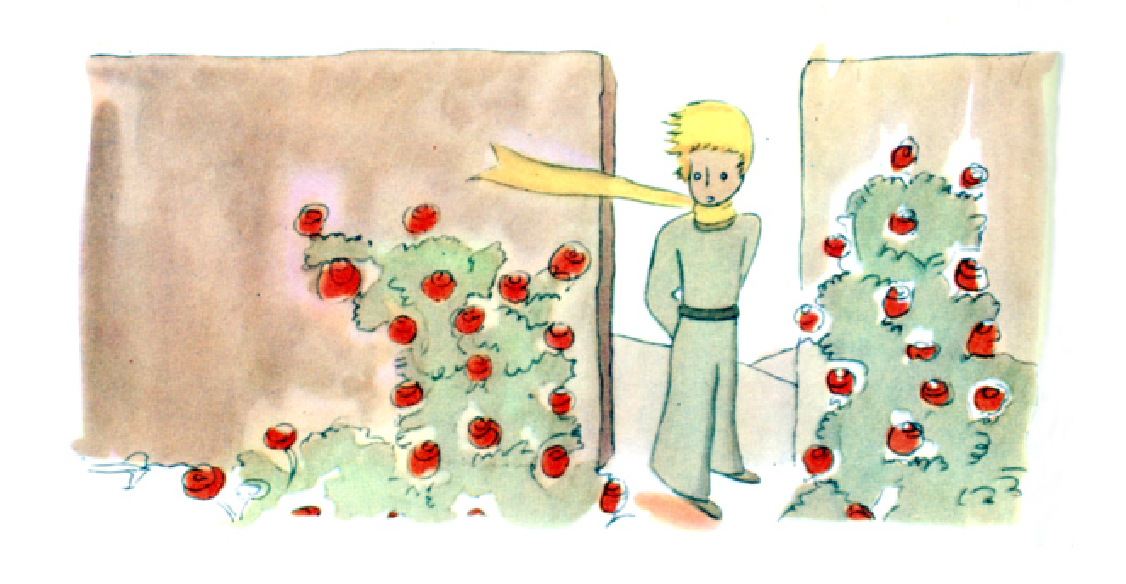
小王子想道：“這顆行星真奇怪！它上面全是干巴巴的，而且又尖利又咸澀，人們一點想象力都沒有。他們只是重復別人對他們說的話……在我的家鄉，我有一朵花。她總是自己先說話……”

第 20 章

在沙漠、岩石、雪地上行走了很長的時間以后，小王子終于發現了一條大路。所有的大路都是通往人住的地方的。

“你們好。”小王子說。

這是一個玫瑰盛開的花園。



“你好。”玫瑰花說道。

小王子瞅著這些花，它們全都和他的那朵花一樣。

“你們是什么花?”小王子驚奇地問。

“我們是玫瑰花。”花兒們說道。

“啊!”小王子說…。

他感到自己非常不幸。他的那朵花曾對他說她是整個宇宙中獨一無二的一種花。可是，僅在這一座花園里就有五千朵完全一樣的這種花朵!

小王子自言自語地說：“如果她看到這些，她是一定會很惱火…她會咳嗽得更厲害，并且

為避免讓人恥笑，她會佯裝死去。那么，我還得裝著去護理她，因為如果不這樣的話，她為了使我難堪，她可能會真的死去…”



接著他又說道：“我還以為我有一朵獨一無二的花呢，我有的僅是一朵普通的花。這朵花，再加上三座只有我膝蓋那么高的火山，而且其中一座還可能是永遠熄滅了的，這一切不會使我成為一個了不起的王子…”于是，他躺在草叢中哭泣起來。

第 21 章

就在這當兒，跑來了一只狐狸。

“你好。”狐狸說。



“你好。”小王子很有禮貌地回答道。他轉過身來，但什么也沒有看到。

“我在這兒，在蘋果樹下。”那聲音說。

“你是誰?”小王子說，“你很漂亮。”

“我是一只狐狸。”狐狸說。

“來和我一起玩吧，”小王子建議道，“我很苦惱……”

“我不能和你一起玩，”狐狸說，“我還沒有被馴服呢。”

“啊！真對不起。”小王子說。

思索了一會兒，他又說道：

“什么叫‘馴服’呀?”

“你不是此地人。”狐狸說,“你來尋找什么?”

“我來找人。”小王子說,“什么叫‘馴服’呢?”

“人,”狐狸說,“他們有槍,他們還打獵,這真礙事!他們唯一的可取之處就是他們也養雞,你是來尋找雞的嗎?”

“不,”小王子說,“我是來找朋友的。什么叫‘馴服’呢?”

“這是已經早就被人遺忘了的事情,”狐狸說,“它的意思就是‘建立聯系’”

“建立聯系?”

“一點不錯,”狐狸說。“對我來說,你還只是一個小男孩,就像其他千萬個小男孩一樣。我不需要你。你也同樣用不著我。對你來說,我也不過是一只狐狸,和其他千萬只狐狸一樣。但是,如果你馴服了我,我們就互相不可缺少了。對我來說,你就是世界上唯一的了;我對你來說,也是世界上唯一的了。”

“我有點明白了。”小王子說,“有一朵花……,我想,她把我馴服了……”

“這是可能的。”狐狸說,“世界上什么樣的事都可能看到……”

“啊,這不是在地球上的事。”小王子說。

狐狸感到十分蹊蹺。

“在另一個星球上?”

“是的。”

“在那個星球上,有獵人嗎?”

“沒有。”

“這很有意思。那么,有雞嗎?”

“沒有。”

“沒有十全十美的。”狐狸嘆息地說道。



可是，狐狸又把話題拉回來：

“我的生活很單調。我捕捉雞，而人又捕捉我。所有的雞全都一樣，所有的人也全都一樣。因此，我感到有些厭煩了。但是，如果你要是馴服了我，我的生活就一定會是歡快的。我會辨認出一種與眾不同的腳步聲。其他的腳步聲會使我躲到地下去，而你的腳步聲就會象音樂一樣讓我從洞里走出來。再說，你看！你看到那邊的麥田沒有？我不吃面包，麥子對我來說，一點用也沒有。我對麥田無動于衷。而這，真使人掃興。但是，你有著金黃色的頭發。那么，一旦你馴服了我，這就會十分美妙。麥子，是金黃色的，它就會使我想起你。而且，我甚至會喜歡那風吹麥浪的聲音……”

狐狸沉默不語，久久地看著小王子。

“請你馴服我吧！”他說。

“我是很愿意的。”小王子回答道，“可我的時間不多了。我還要去尋找朋友，還有許多事物要了解。”

“只有被馴服了的事物，才會被了解。”狐狸說，“人不會再有時間去了解任何東西的。他們總是到商人那里去購買現成的東西。因為世界上還沒有購買朋友的商店，所以人也就沒有朋友。如果你想要一個朋友，那就馴服我吧！”

“那么應當做些什么呢？”小王子說。

“應當非常耐心。”狐狸回答道，“開始你就這樣坐在草叢中，坐得離我稍微遠些。我用眼角瞅著你，你什么也不要說。話語是誤會的根源。但是，每天，你坐得靠我更近些……”

第二天，小王子又來了。

“最好還是在原來的那個時間來。”狐狸說道，“比如說，你下午四點鐘來，那么從三點鐘起，我就開始感到幸福。時間越臨近，我就越感到幸福。到了四點鐘的時候，我就會坐立不安；我就會發現幸福的代價。但是，如果你隨便什么時候來，我就不知道在什么時候該准備好我的心情……應當有一定的儀式。”

“儀式是什么?”小王子問道。

“這也是一種早已被人忘卻了的事。”狐狸說，“它就是使某一天與其他日子不同，使某一時刻與其他時刻不同。比如說，我的那些獵人就有一種儀式。他們每星期四都和村子里的姑娘們跳舞。于是，星期四就是一個美好的日子！我可以一直散步到葡萄園去。如果獵人們什么時候都跳舞，天天又全都一樣，那么我也就沒有假日了。”

就這樣，小王子馴服了狐狸。當出發的時刻就快要來到時：

“啊!”狐狸說，“我一定會哭的。”

“這是你的過錯,”小王子說，“我本來并不想給你任何痛苦，可你卻要我馴服你……”

“是這樣的。”狐狸說。

“你可就要哭了!”小王子說。

“當然羅。”狐狸說。

“那么你什么好處也沒得到。”

“由于麥子顏色的緣故，我還是得到了好處。”狐狸說。

然后，他又接著說。

“再去看看那些玫瑰花吧。你一定會明白，你的那朵是世界上獨一無二的玫瑰。你回來和我告別時，我再贈送給你一個秘密。”

于是小王子又去看那些玫瑰。

“你們一點也不象我的那朵玫瑰，你們還什么都不是呢!”小王子對她們說。“沒有人馴服過你們，你們也沒有馴服過任何人。你們就象我的狐狸過去那樣，它那時只是和千萬只別的狐狸一樣的一只狐狸。但是，我現在已經把它當成了我的朋友，于是它現在就是世界上獨一無二的了。”

這時，那些玫瑰花顯得十分難堪。

“你們很美，但你們是空虛的。”小王子仍然在對她們說，“沒有人能為你們去死。當然羅，我的那朵玫瑰花，一個普通的過路人以為她和你們一樣。可是，她單獨一朵就比你們全體更重要，因為她是我澆灌的。因為她是我放在花罩中的。因為她是我用屏風保護起來的。因為她身上的毛虫（除了留下兩三只為了變蝴蝶而外）是我除滅的。因為我傾聽過她的怨艾和自詡，甚至有時我聆聽著她的沉默。因為她是我的玫瑰。”



他又回到了狐狸身邊。

“再見了。”小王子說道。

“再見。”狐狸說。“喏，這就是我的秘密。很簡單：只有用心才能看得清。實質性的東西，用眼睛是看不見的。”

“實質性的東西，用眼睛是看不見的。”小王子重復著這句話，以便能把它記在心間。

“正因為你為你的玫瑰花費了時間，這才使你的玫瑰變得如此重要。”

“正因為你為你的玫瑰花費了時間……”小王子又重復著，要使自己記住這些。

“人們已經忘記了這個道理，”狐狸說，“可是，你不應該忘記它。你現在要對你馴服過的一切負責到底。你要對你的玫瑰負責……”

“我要對我的玫瑰負責……”小王子又重復著……

第 22 章

“你好。”小王子說道。

“你好。”扳道工說道。

“你在這里做什么?”小王子問。

“我一包包地分選旅客，按每千人一包。”扳道工說，“我打發這些運載旅客的列車，一會兒發往右方，一會兒發往左方。”

這時，一列燈火明亮的快車，雷鳴般地響著，把扳道房震得顫顫悠悠。

“他們真匆忙呀，“小王子說，“他們要尋找什么?”

“開機車的人自己也不知道。”扳道工說道。

于是，第二列燈火通明的快車又朝著相反的方向轟隆轟隆地開過去。

“他們怎么又回來了呢?”小王子問道。

“他們不是原來那些人了。”扳道工說，“這是一次對開列車。”

“他們不滿意他們原來所住的地方嗎? 人們是從來也不會滿意自己所在的地方的。”扳道工說。

此時，第三趟燈火明亮的快車又隆隆而過。

“他們是在追隨第一批旅客嗎?”小王子問道。

“他們什么也不追隨。”扳道工說，“他們在里面睡覺，或是在打哈欠。只有孩子們把鼻子貼在玻璃窗上往外看。”

“只有孩子知道他們自己在尋找什么。”小王子說，“他們為一個布娃娃花費不少時間，這個布娃娃就成了很重要的東西，如果有人奪走的他們的布娃娃，他們就哭泣……”

“他們真幸運。”扳道工說。

第 23 章

“你好。”小王子說。

“你好。”商人說道。

這是一位販賣能夠止渴的精制藥丸的商人。每周吞服一丸就不會感覺口渴。

“你為什么賣這玩藝兒?”小王子說。

“這就大大地節約了時間。”商人說,”專家們計算過，這樣，每周可以節約五十三分鐘。”

“那么，用這五十三分鐘做什么用?”

“隨便怎么用都行……”

小王子自言自語地說:”我如果有五十三分鐘可支配，我就悠哉游哉地向水泉走去……”

第 24 章

這是我在沙漠上出了事故的第八天。我聽著有關這個商人的故事，喝完了我所備用的最后一滴水。

“啊！”我對小王子說，“你回憶的這些故事真美。可是，我還沒有修好我的飛機。我沒有喝的了，假如我能悠哉游哉地走到水泉邊去，我一定也會很高興的！”

小王子對我說：“我的朋友狐狸……”

“我的小家伙，現在還說什么狐狸！”

“為什么？”

“因為這就要渴死人了。”

他不理解我的思路，他回答我道：

“即使快要死了，有過一個朋友也好么！我就為我有過一個狐狸朋友而感到很高興……”

“他不顧危險。”我自己思量著，“他從來不知道飢渴。只要有點陽光，他就滿足了……”

他看著我，答復著我的思想：

“我也渴了……我們去找一口井吧……”

我顯出厭煩的樣子：在茫茫的大沙漠上盲目地去找水井，真荒唐。然而我們還是開始去尋找了。

當我們默默地走了好几個小時以后，天黑了下來，星星開始發出光亮。由于渴我有點發燒，我看著這些星星，象是在做夢一樣。小王子的話在我的腦海中跳來跳去。

“你也渴嗎？”我問他。

他卻不回答我的問題，只是對我說：

“水對心也是有益處的……”

我不懂他的話是什么意思，可我也不做聲……我知道不應該去問他。

他累了，他坐下來。我在他身旁坐下。沉默了一會，他又說道：

“星星是很美的，因為有一朵人們看不到的花……”

我回答道：“當然。”而我默默地看著月光下沙漠的褶皺。

“沙漠是美的。”他又說道。

確實如此。我一直很喜歡沙漠。坐在一個沙丘上，什么也看不見、聽不見。但是，卻有一種說不出的東西在默默地放著光芒……

“使沙漠更加美麗的，就是在某個角落里，藏著一口井……”



我很驚訝，突然明白了為什么沙漠放著光芒。當我還是一個小孩子的時候，我住在一座古老的房子里，而且傳說，這個房子里埋藏著一個寶貝。當然，從來沒有任何人能發現這個寶貝，可能，甚至也沒有人去尋找過。但是，這個寶貝使整個房子著了魔似的。我家的房子在它的心靈深處隱藏著一個秘密……

我對小王子說道：“是的，無論是房子，星星，或是沙漠，使它們美麗的東西是看不見的！”

“我真高興，你和我的狐狸的看法一樣。”小王子說。

小王子睡覺了，我就把他抱在懷里，又重新上路了。我很激動。就好象抱著一個脆弱的寶貝。就好象在地球上沒有比這更脆弱的了。我借著月光看著這慘白的面額，這雙緊閉的眼睛，這隨風飄動的綹綹頭發，這時我對自己說道：“我所看到的僅僅是外表。最重要的是看不見的……”

由于看到他稍稍張開的嘴唇露出一絲微笑，我又自言自語地說：“在這個熟睡了的小王子身上，使我非常感動的，是他對他那朵花的忠誠，是在他心中閃爍的那朵玫瑰花的形象。這朵玫瑰花，即使在小王子睡著了的時候，也象一盞燈的火焰一樣在他身上閃耀著光輝……”這時，我就感覺到他更加脆弱。應該保護燈焰: 一陣風就可能把它吹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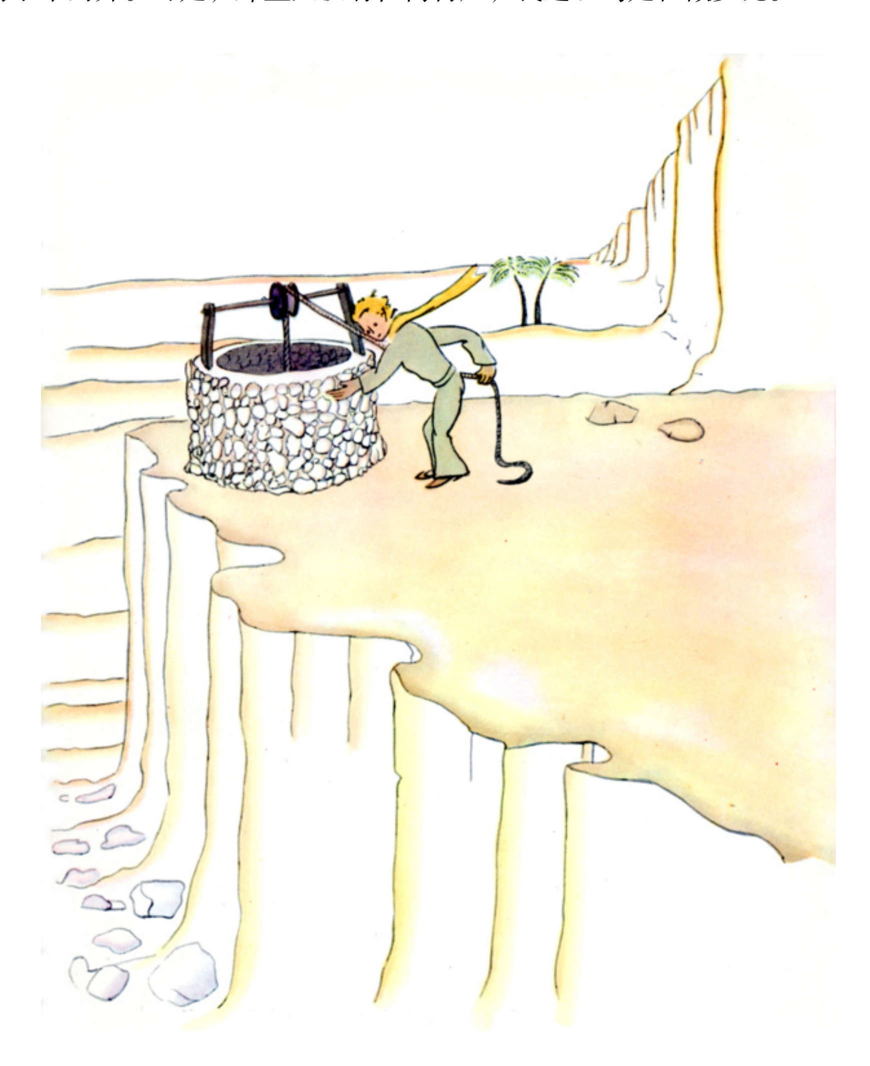
于是，就這樣走著，我在黎明時發現了水井。

第 25 章

“那些人們，他們往快車里擁擠，但是他們卻不知道要尋找什么。于是，他們就忙忙碌碌，來回轉圈子……”小王子說道。

他接著又說：“這沒有必要……”

我們終于找到的這口井，不同于撒哈拉的那些井。撒哈拉的井只是沙漠中挖的洞。這口井則很象村子中的井。可是，那里又沒有任何村庄，我還以為是在做夢呢。



“真怪，”我對小王子說：“一切都是現成的：轆轤、水桶、繩子……”

他笑了，拿著繩子，轉動著轆轤。轆轤就象是一個長期沒有風來吹動的舊風標一樣，吱吱作響。

“你聽，”小王子說：“我們喚醒了這口井，它現在唱起歌來了……”我不願讓他費勁。我對他說：

“讓我來干吧。這活對你太重了。”

我慢慢地把水桶提到井欄上。我把它穩穩地放在那里。我的耳朵里還響著轆轤的歌聲。依然還在晃蕩的水面上，我看見太陽的影子在跳動。

“我正需要喝這種水。”小王子說：“給我喝點……”

這時我才明白了他所要尋找的是什么！

我把水桶提到他的嘴邊。他閉著眼睛喝水。就象節日一般舒適愉快。這水遠不只是一種飲料，它是披星戴月走了許多路才找到的，是在轆轤的歌聲中，經過我雙臂的努力得來的。它象是一件禮品慰藉著心田。在我小的時候，聖誕樹的燈光，午夜的彌撒的音樂，甜蜜的微笑，這一切都使聖誕節時我收到的禮品輝映著幸福的光彩。

“你這里的人在同一個花園中種植著五千朵玫瑰。”小王子說：“可是，他們卻不能從中找到自己所要尋找的東西……”

“他們是找不到的。”我回答道。

“然而，他們所尋找的東西卻是可以從一朵玫瑰花或一點兒水中找到的……”

“一點不錯。”我回答道。

小王子又加了一句：

“眼睛是什么也看不見的。應該用心去尋找。”

我喝了水。我痛快地呼吸著空氣。沙漠在晨曦中泛出蜂蜜的光澤。這蜂蜜般的光澤也使我感到幸福。為什么我要難過……

小王子又重新在我的身邊坐下。他溫柔地對我說：“你應該實踐你的諾言。”

“什么諾言？”

“你知道……給我的小羊一個嘴套子……我要對我的花負責的呀！”

我從口袋中拿出我的畫稿。小王子瞅見了，笑著說：

“你畫的猴面包樹，有點象白菜……”

“啊！”

我還為我畫的猴面包樹感到驕傲呢！

“你畫的狐狸……它那雙耳朵……有點象犄角……而且又太長了!”

這時，他又笑了。

“小家伙，你太不公正了。我過去只會畫開著肚皮和閉著肚皮的巨蟒。”

“啊！這就行了。”他說：“孩子們認得出來。”

我就用鉛筆勾畫了一個嘴套。當我把它遞給小王子時，我心里很難受：

“你的打算，我一點也不知道……”

但是，他不回答我，他對我說：

“你知道，我落在地球上……到明天就一周年了……”

接著，沉默了一會兒，他又說道：

“我就落在這附近……”

此時，他的面頰緋紅。

我不知為什么，又感到一陣莫名其妙的心酸。這時，我產生了一個問題：

“一星期以前，我認識你的那天早上，你單獨一個人在這曠無人煙的地方走著；這么說，這并不是偶然的了？你是要回到你降落的地方去是嗎!”

小王子的臉又紅了。

我猶豫不定地又說了一句：

“可能是因為周年紀念吧?……”

小王子臉又紅了。他從來也不回答這些問題，但是，臉紅，就等于說“是的”，是吧?

“啊!”我對他說：“我有點怕……”

但他卻回答我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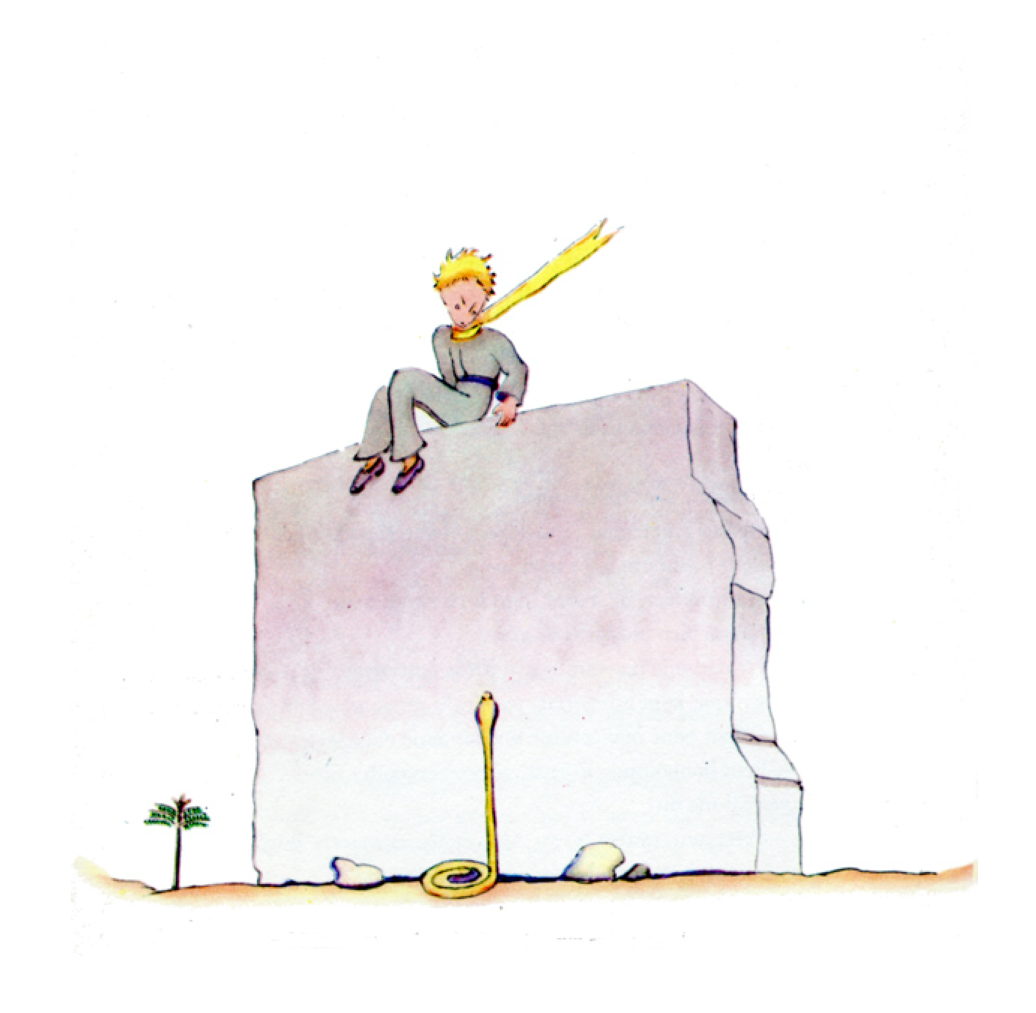
“你現在該工作了。你應該回到你的機器那里去。我在這里等你。你明天晚上再來……”

但是，我放心不下。我想起了狐狸的話。如果被人馴服了，就可能會要哭的……

第 26 章

在井旁邊有一堵殘缺的石牆。第二天晚上我工作回來的時候，我遠遠地看見了小王子耷拉著雙腿坐在牆上。我聽見他在說話：

“你怎么不記得了呢?”他說，“絕不是在這兒。”



大概還有另一個聲音在回答他，因為他答著腔說道：

“沒錯，沒錯，日子是對的；但地點不是這里……”

我繼續朝牆走去。我還是看不到，也聽不見任何別人。可是小王子又回答道：

“……那當然。你會在沙上看到我的腳印是從什么地方開始的。你在那里等著我就行了。今天夜里我去那里。”

我離牆約有二十米遠，可我依然什么也沒有看見。

小王子沉默了一會又說：

“你的毒液管用嗎？你保証不會使我長時間地痛苦嗎?”

我焦慮地趕上前去，但我仍然不明白是怎么回事。

“現在你去吧，我要下來了!……”小王子說。

于是，我也朝牆腳下看去，我嚇了一跳。就在那里，一條黃蛇直起身子沖著小王子。這種黃蛇半分鐘就能結果你的性命。我一面趕緊掏口袋，拔出手槍，一面跑過去。可是一聽到我的腳步聲，蛇卻象一股干涸了的水柱一樣，慢慢鑽進沙里去。它不慌不忙地在石頭的縫隙中鑽動著，發出輕輕的金屬般的響聲。

我到達牆邊的時候，正好把我的這位小王子接在我的懷抱中。他的臉色雪一樣慘白。

“這是搞的什么名堂！你怎么竟然和蛇也談起心來了!”我解開了他一直帶著的金黃色的圍脖。我用水漬濕了他的太陽穴，讓他喝了點水。這時，我什么也不敢再問他。他嚴肅地看著我，用雙臂摟著我的脖子。我感到他的心就象一只被槍彈擊中而瀕于死亡的鳥的心臟一樣在跳動著。他對我說：

“我很高興，你找到了你的機器所缺少的東西。你不久就可以回家去了……”

“你怎么知道的?”

我正是來告訴他，在沒有任何希望的情況下，我成功地完成了修理工作。

他不回答我的問題，卻接著說道：”我也一樣，今天，要回家去了……”

然后，他憂傷地說：”我回家要遠得多……要難得多……”

我清楚地感到發生了某種不尋常的事。我把他當作小孩一樣緊緊抱在懷里，可是我感覺到他徑直地向著一個無底深淵沉陷下去，我想法拉住他，卻怎么也辦不到……

他的眼神很嚴肅，望著遙遠的地方。

“我有你畫的羊，羊的箱子和羊的嘴套子……”

他帶著憂傷的神情微笑了。

我等了很長時間，才覺得他身子漸漸暖和起來。

“小家伙，你受驚了……”

他害怕了，這是無疑的！他卻溫柔地笑著說：

“今天晚上，我會怕得更厲害……”

我再度意識到要發生一件不可彌補的事。我覺得我的心一下子就涼了。這時我才明白：一想到再也不能聽到這笑聲，我就不能忍受。這笑聲對我來說，就好象是沙漠中的甘泉一樣。

“小家伙，我還想聽你笑……”

但他對我說：

“到今天夜里，正好是一年了。我的星球將正好處于我去年降落的那個地方的上空……”

“小家伙，這蛇的事，約會的事，還有星星，這全是一場噩夢吧？”

但他并不回答我的問題。他對我說：

“重要的事，是看不見的……”

“當然……”

“這就象花一樣。如果你愛上了一朵生長在一顆星星上的花，那么夜間，你看著天空就感到甜蜜愉快。所有的星星上都好象開著花。”

“當然……”

“這也就象水一樣，由于那轆轤和繩子的緣故，你給我喝的井水好象音樂一樣……你記得嗎？……這水非常好喝……”？

“當然……”

“夜晚，你抬頭望著星星，我的那顆太小了，我無法給你指出我的那顆星星是在哪里。這樣倒更好。你可以認為我的那顆星星就在這些星星之中。那么，所有的星星，你都會喜歡看的……這些星星都將成為你的朋友。而且，我還要給你一件禮物……”

他又笑了。

“啊！小家伙，小家伙，我喜歡聽你這笑聲！”

“這正好是我給你的禮物，……這就好象水那樣。”

“你說的是什么？”

“人們眼里的星星并不都一樣。對旅行的人來說，星星是向導。對別的人來說，星星只是些小亮光。對另外一些學者來說，星星就是他們探討的學問。對我所遇見的那個實業家來說，星星是金錢。但是，所有這些星星都不會說話。你呢，你的那些星星將是任何人都不曾有過的……”

“你說的是什么？”

“夜晚，當你望著天空的時候，既然我就住在其中一顆星星上，既然我在其中一顆星星上笑著，那么對你來說，就好象所有的星星都在笑，那么你將看到的星星就是會笑的星星！”

這時，他又笑了。

“那么，在你得到了安慰之后（人們總是會自我安慰的）你就會因為認識了我而感到高興。你將永遠是我的朋友。你就會想要同我一起笑。有時，你會為了快樂而不知不覺地打開窗戶。你的朋友們會奇怪地看著你笑著仰望天空。那時，你就可以對他們說：‘是的，星星總是引我歡笑！’他們會以為你發瘋了。我的惡作劇將使你難堪……”

這時，他又笑了。

“這就好象我并沒有給你星星，而是給你一大堆會笑出聲來的小鈴鐺……”

他仍然笑著。隨后他變得嚴肅起來：

“今天夜里……你知道……不要來了。”

“我不離開你。”

“我將會象是很痛苦的樣子……我有點象要死去似的。就是這么回事，你就別來看這些了，沒有必要。”

“我不離開你。”

可是他擔心起來。

“我對你說這些……這也是因為蛇的緣故。別讓它咬了你……蛇是很壞的，它隨意咬人……”

“我不離開你。”



這時，他似乎有點放心了：

“對了，它咬第二口的時候就沒有毒液了……”

這天夜里，我沒有看到他起程。他不聲不響地跑了。當我終于趕上他的時候，他堅定地快步走著。他只是對我說道：

“啊，你在這兒……”

于是他拉著我的手。但是他仍然很擔心：

“你不該這樣。你會難受的。我會象是死去的樣子，但這不會是真的……”

我默默無言。

“你明白，路很遠。我不能帶著這付身軀走。它太重了。”

我依然沉默不語。

“但是，這就好象剝落的舊樹皮一樣。舊樹皮，并沒有什么可悲的。”

我還是沉默不語。

他有些泄氣了。但是他又振作起來：

“這將是蠻好的，你知道。我也一定會看星星的。所有的星星都將是帶有生了鏽的轆轤的井。所有的星星都會倒水給我喝……”

我還是沉默不語。

“這將是多么好玩啊！你將有五億個鈴鐺，我將有五億口水井……”

這時，他也沉默了，因為他在哭。

“就是這兒。讓我自個兒走一步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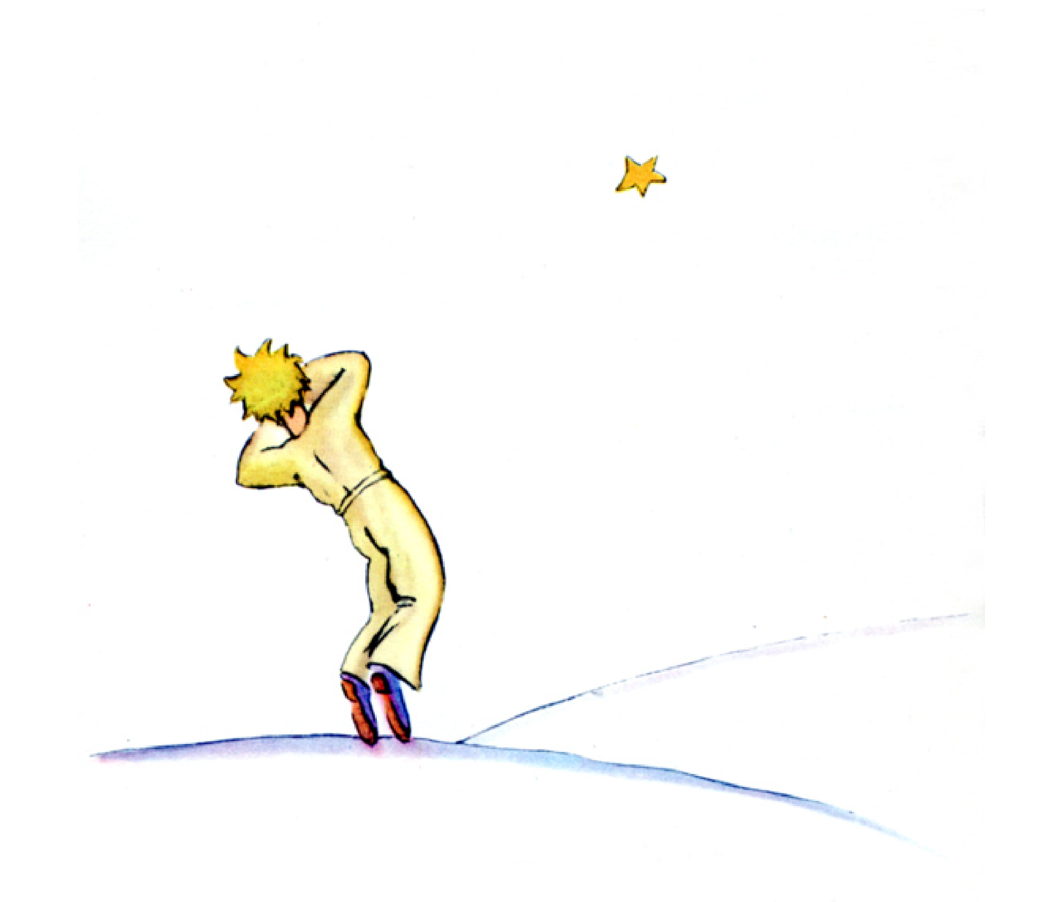
他這時坐下來，因為他害怕了。他卻仍然說道：

“你知道……我的花……我是要對她負責的！而她又是那么弱小！她又是那么天真。她只有四根微不足道的刺，保護自己，抵抗外敵……”

我也坐了下來，因為我再也站立不住了。他說道：

“就是這些……全都說啦……”

他猶豫了一下，然后站起來。他邁出了一步。而我卻動彈不得。



在他的腳踝子骨附近，一道黃光閃了一下。剎那間他一動也不動了。他沒有叫喊。他輕輕地象一棵樹一樣倒在地上，大概由于沙地的緣故，連一點響聲都沒有。

第 27 章

到現在，一點不錯，已經有六年了……我還從未講過這個故事。同伴們重新見到了我，都為能看見我活著回來而高興。我卻很悲傷。我告訴他們：“這是因為疲勞的緣故……”

現在，我稍微得到了些安慰。就是說……還沒有完全平靜下來。可我知道他已經回到了他的星球上。因為那天黎明，我沒有再見到他的身軀。他的身軀并不那么重……從此，我就喜歡在夜間傾聽著星星，好象是傾聽著五億個鈴鐺……

可是，現在卻又發生了不尋常的事。我給小王子畫的羊嘴套上，忘了畫皮帶！他再也不可能把它套在羊嘴上。于是，我思忖著：“他的星球上發生了什么事呢？大概小羊把花吃掉了吧……”

有時我又對自己說，“絕對不會的！小王子每天夜里都用玻璃罩子罩住他的花，而且他會把羊看管好的……”想到這里，我就非常高興。這時，所有的星星都在柔情地輕聲笑著。

忽而我又對自己說：“人們有時總免不了會疏忽的，那就夠戧！某一天晚上他忘了玻璃罩子，或者小羊夜里不聲不響地跑出來……”想到這里，小鈴鐺都變成淚珠了！

這真是一個很大的奧秘。對你們這些喜歡小王子的人來說，就象對于我來說一樣，無論什么地方，凡是某處，如果一只羊（盡管我們并不認識它），吃了一朵玫瑰花，或是沒有吃掉一朵玫瑰花，那么宇宙的面貌就全然不同。

你們望著天空。你們想一想：羊究竟是吃了還是沒有吃掉花？那么你們就會看到一切都變了樣……

任何一個大人將永遠不會明白這個問題竟如此重要！



對我來說，這是世界上最美也是最淒涼的地方。它與前一頁畫的是同一個地方。我再一次將它畫出來，為的是好讓你們看清楚。就是在這里，小王子出現在地球上，后來，也正是在這里消失了的。請你們仔細看看這個地方，以便你們有一天去非洲沙漠上旅行的時候，能夠准確地辨認出這個地方。如果，你們有機會經過這個地方，我請求你們不要匆匆而過，請你們就在那顆星星底下等一等！如果這時，有個小孩子向你走來，如果他笑著，他有金黃色的頭發，如果當你問他問題時他不回答，你一定會猜得出他是誰。那就請你們幫個忙，不要讓我這么憂傷：趕快寫信告訴我，

他又回來了……


SoKeY
電子書
460887262@qq.com
http://site.douban.com/129508

